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关于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之
法律意见书



國浩律師（上海）事務所
GRANDALL LAW FIRM(SHANGHAI)

上海市北京西路968号嘉地中心27层邮编：200041
27/F, Garden Square, 968 West Beijing Road, Shanghai 200041, China
电话/Tel: (+86)(21)52341668 传真/Fax: (+86)(21)52341670
网址/Website: <http://www.grandall.com.cn>

二〇二三年三月

目录

释义	2
第一节 引言	5
一、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简介	5
二、律师应声明的事项	6
第二节 正文	8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8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14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17
四、发行人的设立	21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22
六、发行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25
七、发行人的股本演变	28
八、发行人的业务	37
九、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46
十、发行人的主要资产	68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00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与收购	104
十三、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107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规范运作	108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110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115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及技术标准、安全生产	117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119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121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23
二十一、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的审查	126
二十二、结论意见	127
第三节 签署页	128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本法律意见书中相关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9月
报告期内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期间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9月30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即2022年9月30日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及相关行为
发行人、华鑫股份、公司	指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仪电集团	指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华鑫置业	指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华鑫证券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鑫期货	指	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华鑫思佰益	指	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华鑫宽众	指	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金陵	指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曾用名
金欣联合	指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金陵投资	指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
全创科技	指	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东疆基金	指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鑫敦实业	指	上海鑫敦实业有限公司
择励实业	指	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
力敦行	指	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鑫之众	指	上海鑫之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盛资产	指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飞乐音响	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仪电电子	指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摩根证券	指	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摩根华鑫基金	指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联席保荐机构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众华	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指	发行人于2022年10月28日公告的《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年度报告》	指	发行人于2022年3月30日公告的《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于2021年3月31日公告的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及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告的《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年度报告之统称
《审计报告》	指	众华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2)第 02883 号”《2021 年度审计报告》、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1)第 02794 号”《2020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0)第 1831 号”《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报告之统称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指	众华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2)第 02885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1)第 02795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以及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0)第 1832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之统称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指	众华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众会字(2022)第 08771 号”《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法律意见书、本法律意见书	指	本所就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法律意见书》
律师工作报告	指	本所就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律师工作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 18 号意见》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境内、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且仅为本法律意见书的目的，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之法律意见书

致：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接受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担任发行人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 1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的要求及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第一节 引言

一、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简介

(一)律师事务所简介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系注册于上海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前身为 1993 年 7 月成立的上海市万国律师事务所。1998 年 6 月，经司法部批准，上海市万国律师事务所与北京张涌涛律师事务所、深圳唐人律师事务所联合发起设立中国境内首家律师集团——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2011 年据此更名为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以法学及金融、经济学硕士、博士为主体组成，荣获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文明单位、上海市直机关系统文明单位、上海市司法局文明单位、上海市司法局优秀律师事务所等多项荣誉称号。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提供的法律服务包括：参与企业改制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再融资，担任发行人或承销商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为上市公司提供法律咨询及其他服务；参与企业资产重组，为上市公司收购、兼并、股权转让等事宜提供法律服务；参与各类公司债券的发行，担任发行人或承销商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担任证券公司及证券投资者的常年法律顾问，为其规范化运作提供法律意见，并作为其代理人，参与有关证券纠纷的诉讼、仲裁和非诉讼调解；担任期货交易所、经纪商及客户的代理人，参与有关商品期货、金融期货的诉讼、仲裁和非诉讼调解；接受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工商企业、公民个人的委托，代理有关贷款、信托及委托贷款、融资租赁、票据等纠纷的诉讼、仲裁和非诉讼调解；为各类大型企业集团、房地产投资、外商投资企业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代理客户参加其他各类的民事、经济方面的非诉讼事务及诉讼和仲裁；司法行政机关允许的其他律师业务。

(二)签字律师简介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为本次发行之目的，指派刘维律师、周若婷律师等律师及律师助理共同组建律师工作小组，提供相关法律咨询与顾问工作。负责出具本法律意见书的签字律师的主要联系方式如下：

刘维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证号为 13101199310900275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记录良好。办公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7 楼(接待中心)，办公电话：(+86)(21)5234 1668，传真：(+86)(21)5234 1670。

周若婷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证号为 13101201011110334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记录良好。办公地址：上海市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7 楼(接待中心)，办公电话：(+86)(21)5234 1668，传真：(+86)(21)5234 1670。

阮世豪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持有上海市司法局颁发的证号为 13101201910096958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执业记录良好。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北京西路 968 号嘉地中心 27 楼(接待中心)，办公电话：(+86)(21)5234 1668，传真：(+86)(21)5234 1670。

二、律师应声明的事项

(一)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与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所有文件资料及证言进行了审查判断，对发行人的行为以及本次发行申请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二)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对本法律意见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按证券交易所审核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

(四)发行人保证：其已经向本所律师提供了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真实、完整、有效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者口头证言。

(五)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发行人或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

(六)本所律师仅就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合法性及相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不对发行人参与本次发行所涉及的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所在本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表、审计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除本所律师明确表示意见的以外，并不意味着本所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者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文件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做出评价的适当资格。

(七)本所律师未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本法律意见书作任何解释或说明。

(八)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申请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第二节 正文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批准和授权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经获得发行人股东大会的批准

发行人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议案。

随后，因《注册管理办法》正式生效，发行人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的最新规定，对本次向特定对象的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对本次向特定对象的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公司将在通过上交所审核，并完成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仪电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华鑫置业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除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外，其他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机构投资者。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除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外，最终具体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规定并根据发行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现金方式认购，除控股股东仪电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华鑫置业外，单个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不超过 53,044,964 股(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的 5%)。

4、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若公司在发行前最近一期末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资产负债表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竞价过程，但承诺按照市场竞价结果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若本次发行未能通过竞价方式产生价格，则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以发行底价作为认购价格参与本次认购。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318,269,787 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含本数)。其中，仪电集团拟认购金额不低于 1 亿元，不超过 2.5 亿元；华鑫置业拟认购金额不低于 1 亿元，不超过 2.5 亿元。认购的股份数量=发行认购金额/每股最终发行价格，对认购股份数量不足 1 股的尾数作舍去处理。

最终发行数量上限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6、限售期

本次发行完成后，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基于认购本次发行所取得的公司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因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交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公司

章程》的相关规定。

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318,269,787 股(含本数), 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含本数),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向华鑫证券增资, 以增加华鑫证券资本金, 补充其营运资金、优化业务结构、扩大业务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在对华鑫证券增资后, 华鑫证券对资金的主要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不超过 15 亿元
2	积极发展自营业务	不超过 15 亿元
3	加大信息化系统建设	不超过 5 亿元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不超过 5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40 亿元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市场情况变化、公司实际情况, 项目的轻重缓急等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 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 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 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8、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10、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依法定程序作出批准本次发行的决议。发行人上述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发行人《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股东大会已经依据法定程序批准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形成有效决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股东大会已就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对董事会作出授权

2023 年 2 月 10 日，华鑫股份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该议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为保证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能够高效、顺利地进行，公司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监管政策和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核情况，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依据市场条件和具体情况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内，全权决定并负责处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宜；

2、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管政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准情况及市场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或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施时机、发行数量、募集资金规模、发行对象以及各个发行对象的认购股份数量等相关事宜，并有权按照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及相关条款进行调整或修改，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表决的事项除外；

3、决定并聘请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

文件、合同和协议，并履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手续等；

4、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公司和中介机构共同编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报材料，就本次非公开发行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等手续，批准、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

5、如果将来政府部门或监管部门出台新的政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者证券监管部门及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申报材料提出反馈意见、要求的，或者市场条件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以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申报材料、协议及文件进行必要的补充、调整或修改；

6、如果公司在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或要求的特定期限内不能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届时的市场环境并在保护公司利益的前提之下，决定是否向有关主管部门递交延期申请并在递交延期申请的情况下履行与此相关的文件准备、编制、申报、反馈、备案、审批等一切相关手续；

7、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作出具体安排或进行调整；

8、在保护公司利益的前提之下决定暂停、中止或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9、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本次非公开发行难以实施、或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或者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时，可酌情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延期实施，或者按照新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

10、董事会在认为必要时可以授权其他人士具体负责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事宜；

11、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许可的范围内，全权决定及办理与本次非公开

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以上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符合我国《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授权的范围、程序合法有效。

(三)上海市国资委作出的批准

2023年1月17日，上海市国资委出具了《市国资委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23]16号)，原则同意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向包括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和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18,269,787股(含本数)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本数)的方案。

(四)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1、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会议决议所包含的事项和内容、信息披露情况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因此该等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2、发行人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发行人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该等授权的授权范围及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已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上海市国资委作出的批复，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完成证监会的注册。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

(一)发行人是依法成立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载明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382XX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海路 1000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军
注册资本	1,060,899,292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2 年 11 月 5 日
营业期限	1992 年 11 月 5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经本所律师核查，经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92)沪人金股字第 33 号文批准，1992 年 6 月，上海金陵发行 A 股 5,099.30 万元，每股面值 10 元，共计 509.93 万股。其中：上海金陵无线电厂以原资产 3,281.90 万元折股 328.19 万股，川沙严桥工业公司以其在上海金陵无线电厂的投资 217.40 万元，直接转为上海金陵的股份计 21.74 万股，向社会法人公开发行 100 万股，向社会个人公开发行 60 万股(包括公司职工认购 12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42 元人民币，实际募集资金为 6,720.00 万元。该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第二分所沪会师二(92)第 5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1992 年 11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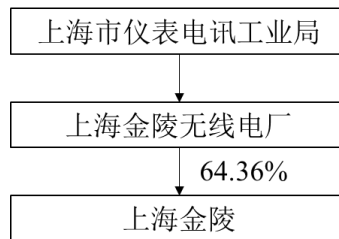
1992 年 12 月 2 日，上海金陵在上交所上市，股票简称“金陵股份”，股票代码“600621”。1992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股票每 1 股拆细为 10 股，每股面值 1 元，拆细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5,099.30 万股。

上海金陵上市时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数额(万股)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3,499.30	68.62%

股份类型	股份数额(万股)	比例
上海金陵无线电厂	3,281.90	64.36%
川沙严桥工业公司	217.40	4.26%
2、社会募集法人股	1,000.00	19.61%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499.30	88.23%
二、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	11.77%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600.00	11.77%
三、股份总数	5,099.30	100.00%

上海金陵无线电厂持有上海金陵 3,281.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36%，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无线电厂是上海市仪表电讯工业局所属生产电子配套产品的专业工厂，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二) 发行人是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自设立之日起，未发生任何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即不存在下列情形：

- 1、股东大会决议解散；
- 2、因合并或者分立而解散；
- 3、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依法宣告破产；
- 4、违反法律、法规被依法责令关闭；
- 5、人民法院依照《公司法》的规定予以解散。

(三)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上市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需要终止的情形；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三、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一)本次发行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

1、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的发行条件和发行价格相同，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

2、发行人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本次发行不存在低于股票面值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七条的规定。

(二)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根据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调整后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在内的不超过三十五名的特定对象，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或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累计超过二百人的情形；发行人不存在采用广告、公开劝诱和变相公开方式发行股票的情形，符合《证券法》第九条的规定。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将报送上交所审核、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1)根据发行人编制的《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众华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发行人不存在擅自改变前次募集资金用途未作纠正，或者未经股东大会认可的情形；

(2)根据众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不存在最近一年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在重大方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或者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且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发行人的重大不利影响尚未消除的情形；

(3)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通过公开市场信息的检索，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也不存在最近一年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4)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发行人利益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6)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最近三年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1)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2)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发行人主要通过子公司华鑫证券开展证券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发行人所处行业为“J-金融业-67 资本

市场服务-6712 证券经纪交易服务”业，发行人为金融类企业。据此，发行人属于金融类企业，不适用《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相关规定。

(3)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根据发行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

本次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除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外，其他发行对象范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机构投资者。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股东大会决议规定的条件，发行对象不超过三十五名，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

4、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及第五十八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值的较高者。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

后的价格计算。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发行对象的确定方式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五十七条及第五十八条的规定。

5、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完成后，仪电集团及华鑫置业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基于认购本次发行所取得的公司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据此，本次发行的限售期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6、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对象为包括控股股东仪电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华鑫置业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的特定投资者，其中华鑫置业亦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经本所律师核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主要股东不存在向其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也不存在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据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六十六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7、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存在违反《注册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相关规定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仪电集团直接和通过其控制的华鑫置业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7.27%，为发行人控股股东，上海市国资委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318,269,787 股(含本数)，其中，仪电集团拟认购金额不低于 1 亿元，不超过 2.5 亿元；华鑫置业拟认购金额不低于 1 亿元，不超过 2.5 亿元。本次发行完成后，仪电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据此，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违反《注册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所述相关规定的情形。

(四)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满足《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各项实质条件。

四、发行人的设立

(一)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由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上海金陵的前身上海金陵无线电厂创建于 1958 年，1970 年开始生产电子产品，主要生产电子式调谐器、机械式调谐器有线电视系统、红外遥控器、录像机配套件、高频感应加热炉、呼叫系统等产品。1992 年 5 月 5 日经上海市经济委员会沪经企(1992)303 号文批准改制成为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1992 年 11 月 5 日取得由工商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1992 年上市

经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92)沪人金股字第 33 号文批准，1992 年 6 月，上海金陵发行 A 股 5,099.3 万元，每股面值 10 元，共计 509.93 万股。其中：上海金陵无线电厂以原资产 3,281.9 万元折股 328.19 万股，川沙严桥工业公司以其在上海金陵无线电厂的投资 217.4 万元，直接转为上海金陵的股份计 21.74 万股，向社会法人公开发行 100 万股，向社会个人公开发行 60 万股(包括公司职工认购 12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42 元人民币，实际募集资金为 6,720 万元。1992 年 12 月 2 日，上海金陵在上交所上市，股票简称“金陵股份”，股票代码“600621”。

上海金陵上市时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数额(股)	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34,993,000	68.62%
上海金陵无线电厂	32,819,000	64.36%
川沙严桥工业公司	2,174,000	4.26%
2、社会募集法人股份	10,000,000	19.61%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4,993,000	88.23%
二、上市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11.77%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6,000,000	11.77%
三、股份总数	50,993,000	100.00%

(三)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不存在导致发行人设立无效或影响其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障碍。

五、发行人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根据发行人现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和《营业执照》，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其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直接的竞争关系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完整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合法拥有或使用与经营有关的主要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知识产权等，发行人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

(三)人员独立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依照国家或地方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发行人的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发行人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董事会选举/聘任产生。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发行人订立了劳动合同，未在控股股东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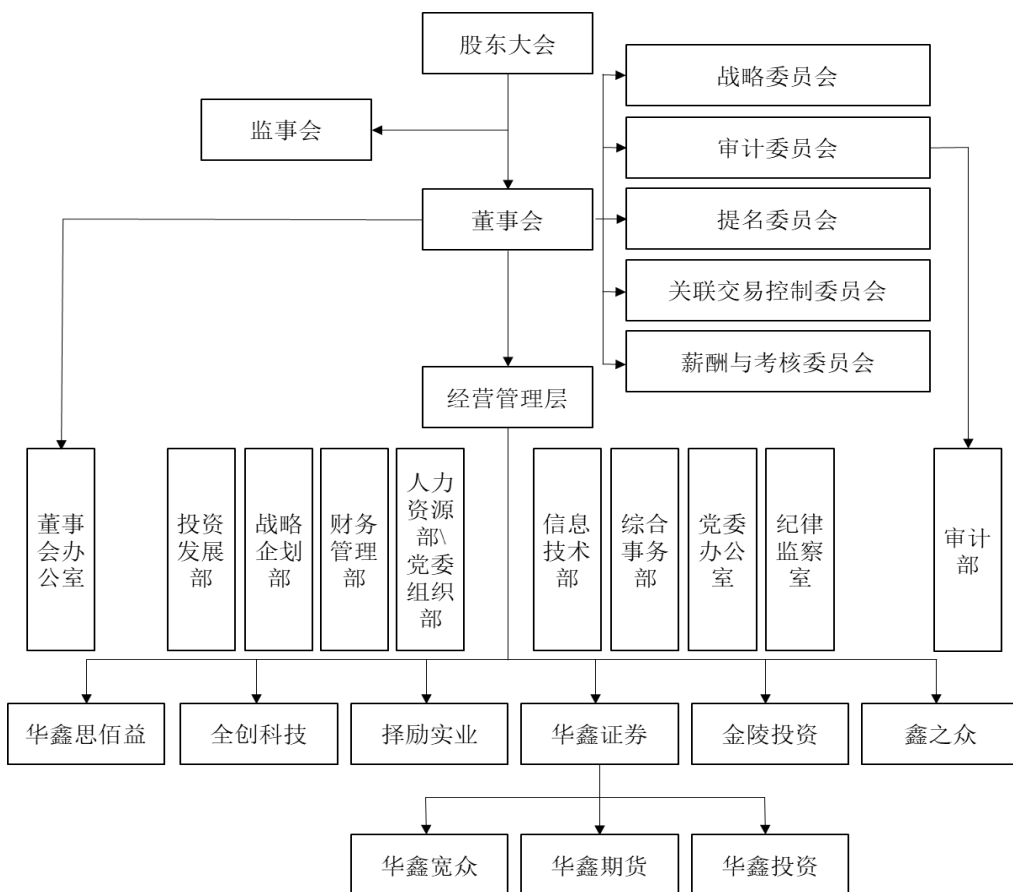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执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发行人的财务人员均为专职，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发行人依法独立纳税，与其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混合纳税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经发行人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已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层由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1 名，总会计师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组成。发行人的组织机构独立于发行人股东。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1：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注销。

注2：2022年10月28日，华鑫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金陵投资100%股权转让于华鑫置业。2023年2月20日，金陵投资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与其控股股东分离，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的机构独立。

(六)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发行人的发起人和股东

(一)发行人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

发行人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四、发行人的设立”一节。

(二)发行人的前十大股东

根据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及股东名册表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总股本为 1,060,899,292 股，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异常状态	数量
1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361,974,793	34.12	0	无	-
2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517,522	13.15	0	无	-
3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105,941,473	9.99	0	无	-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860,135	1.31	0	无	-
5	上海由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00,770	1.15	0	无	-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	9,352,941	0.88	0	无	-

	数证券投资基金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79,546	0.38	0	无	-
8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	3,975,000	0.37	0	无	-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835,384	0.36	0	无	-
10	王上源	2,085,000	0.20	0	无	-

(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的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指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1、发行人控股股东为仪电集团

截至报告期末，仪电集团直接持有发行人 361,974,793 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 34.12%)，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华鑫置业间接持有公司 139,517,522 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 13.15%)，合计持股比例为 47.27%。因此，公司控股股东为仪电集团。

截至报告期末，经本所律师核查，仪电集团现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载明仪电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28728T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	吴建雄
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4 年 5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1994年5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办公自动化设备、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经纪，以及上海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2022年9月13日，仪电集团公告公司董事长免职通知：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同意，吴建雄不再担任仪电集团董事长职务。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仪电集团法定代表人尚未变更。

根据仪电集团目前有效的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市国资委	315,000	90%
上海市财政局	35,000	10%
总计	350,000	100%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资委

根据发行人的《年度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他公告，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市国资委持有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仪电集团90%股权，总计持有发行人52.53%的股份，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资委。

(四)本次发行对发行人控制权的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仪电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占发行人已发行股份总数的约47.27%。

根据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318,269,787股(含本数)，其中，仪电集团拟认购金额不低于1亿元，不超过2.5亿元；华鑫置业拟认购金额不低于1亿元，不超过2.5亿元。本次发行完成后，仪电

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市国资委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据此，本次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注册管理办法》第八十七条所述的情形。

(五)股份质押情况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仪电集团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有被质押的情形。

(六)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为仪电集团，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资委。最近三年，发行人股权结构清晰，控制权稳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会导致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发行人的股本演变

(一)发行人的设立及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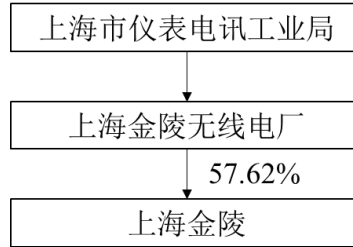
发行人的设立及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四、发行人的设立”章节。

(二)1993 年注册资本增加

1993 年 5 月，根据上海金陵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增资配股方案，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办(1993)第 24 号文批准，上海金陵向全体股东按每 10:7 的比例配股，发起人股东未参与该次配股。本次配股完成后，上海金陵总股本增加至 5,695.70 万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中华社科会计师事务所沪中社会字(94)第 49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上海金陵无线电厂持有上海金陵 3,281.9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62%，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并隶属于上海市仪表电讯工业局。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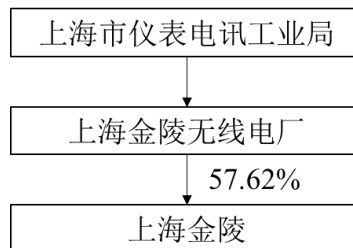


(三)1994年注册资本增加

1994年5月，根据上海金陵第三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并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批准，上海金陵向全体股东按每10:3的比例送红股，股本总额增至7,404.41万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中华社科会计师事务所沪中社会字(94)第49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上海金陵无线电厂持有上海金陵4,266.4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62%，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并隶属于上海市仪表电讯工业局。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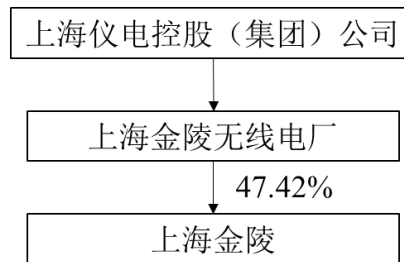


(四)1995年注册资本增加

1995年10月，根据上海金陵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增资配股方案，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批准，上海金陵向全体股东以10:3比例配股，社会公众股可以从发起人法人股、社会募集法人股的部分配股权中按10:6的比例受让配股。上海金陵实际配股为11,957,497股，发起人股东本次未配股，并于1995年12月完成配股。同时，上海金陵按10:3比例向社会公众股送红股3,978,000股。该次增资完成后，上海金陵总股本增至89,979,597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中华社科会计师事务所沪中社会字(95)第 89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上海金陵无线电厂持有上海金陵 4,266.4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42%，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无线电厂隶属于承接上海市仪表电讯工业局国有资产投资控股和经营管理职能的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为上海市国资委的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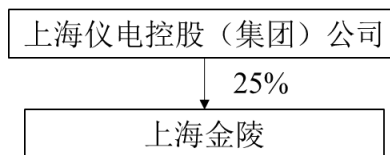


(五)1996 年注册资本增加

1996 年 7 月，根据上海金陵第五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办(1996)152 号文批准，上海金陵按 10:3 比例向全体股东送红股 26,993,879 股。该次增资完成后，上海金陵总股本增至 116,973,476 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中华社科会计师事务所沪中社会字(96)第 94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仪电集团持有上海金陵 2,924.4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0%，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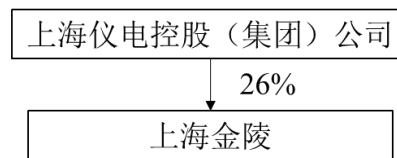
(六)1997 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997 年 5 月，经公司第六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司(1997)043 号文批准及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7)84 号文核准，上海金陵按 10:2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派送股红股；按 10:1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

股本。上述增资完成后，上海金陵总股本增至 152,065,519 股；同年，根据上海金陵第六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1997 年增资配股方案，上海金陵以 1996 年末总股本 116,973,476 股为基数，按 10:3 的比例配股，实际配股 27,756,712 股。该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79,822,231 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中华社科会计师事务所沪中社会字(97)第 76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仪电集团持有上海金陵 4,676.1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0%，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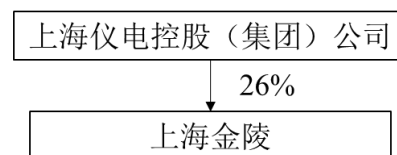


(七)1998 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998 年 6 月，根据上海金陵第七次股东大会通过的 1997 年利润分配方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1998)032 号文批准，上海金陵实施了每 10 股送 1.7 股红股和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3 股股本的方案。该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233,770,001 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中华社科会计师事务所沪中社会字(98)第 57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仪电集团持有上海金陵 6,079.0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0%，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八)1999 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999 年 4 月，根据上海金陵第八次股东大会通过的 199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 1999 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经上海市证券期货监督管理委员会沪证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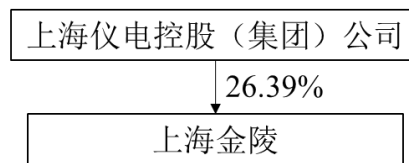
(1999)013 号文批准，上海金陵实施了每 10 股送 3 股红股和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股本方案，共派送红股 70,131,000 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70,131,000 股。该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74,032,001 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沪中会字(99)第 57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1999 年 11 月，根据上海金陵第八次股东大会通过的 1999 年增资配股方案，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86 号文核准，上海金陵按 10:3 的比例配股 29,108,269 股。该次配股完成后，上海金陵总股本增至 40,314,0270 万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沪众会字(99)第 75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仪电集团持有上海金陵 10,638.3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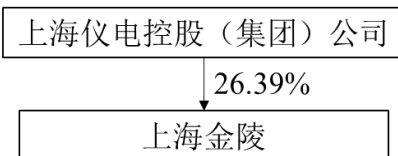


(九)2001 年注册资本增加

2001 年 5 月，根据上海金陵第十次股东大会通过的 200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监管办公室沪证司(2001)025 号文批准，上海金陵实施了每 10 股送 3 股红股的利润分配方案。该次增资完成后，上海金陵总股本增至 524,082,351 股。

本次股本变动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沪众会字(2001)第 09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仪电集团持有上海金陵 13,829.8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39%，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十)2005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5年10月13日,上海金陵2005年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5年10月18日刊登了《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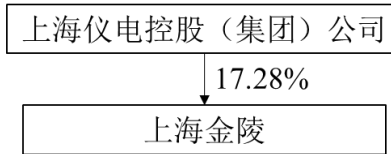
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上海金陵除社会募集法人股之外的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4股股份对价。上海金陵的募集法人股股东在本次股权分置改革中既不参与支付对价也不获得对价。对价发放范围为:截至2005年10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海金陵全体流通股股东。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上海金陵总股本仍为524,082,351股,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230,144,851股,占上海金陵总股本的43.91%,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293,937,500股,占上海金陵总股本的56.09%。

方案实施后,上海金陵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股份数额(股)	比例
一、存在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0,144,851	43.91%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	90,576,302	17.28%
上海敏特投资有限公司	56,502,288	10.78%
上海由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458,522	1.61%
上海金陵集体基金合作联社	3,861,372	0.74%
原社会募集法人股东持有的股份	70,746,367	13.5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93,937,500	56.09%
三、股份总数	524,082,351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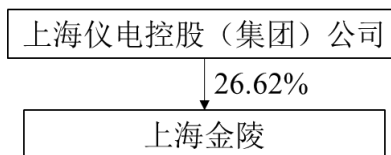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后,仪电集团持有上海金陵90,576,302股存在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上海金陵总股本的17.28%,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十一)2010年股本结构变更

2010年5月，仪电集团通过上交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取得上海华铭投资有限公司与敏特投资持有的上海金陵34,701,05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上海金陵总股本的6.62%，交易价格为6.42元/股，交易总金额为22,278.00万元。

本次增持完成后，仪电集团持有上海金陵139,517,5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2%，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上海金陵本次股本结构变更后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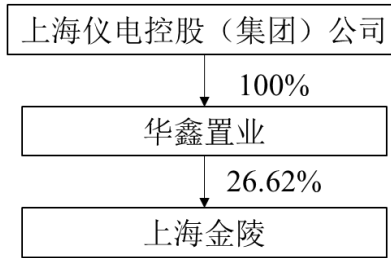


(十二)2011年股份划转

2011年8月，华鑫置业与仪电集团签署《股份划转协议》，约定仪电集团将其持有的上海金陵的139,517,522股股份全部无偿划至华鑫置业。2011年11月23日，该次股份划转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2011年12月27日，公司公告该次股份划转过户手续完成。

本次股份划转后，上海金陵总股本仍为524,082,351股，其中华鑫置业持有139,517,5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2%，为上海金陵的控股股东，仪电集团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仪电集团为华鑫置业的全资股东，为上海金陵的间接控股股东。上海金陵本次股本结构变更后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十三)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该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该次交易取得了上海市国资委的批准(沪国资委产权[2016]372号《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并于2017年4月1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证监许可〔2017〕530号《关于核准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根据该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华鑫股份向仪电集团发行股份271,637,170股、向飞乐音响发行股份134,012,096股、向上海贝岭发行股份11,167,675股，本次股本变动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会字(2017)第422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次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对价(万元)	发行股份数量(股)
1	仪电集团	260,500.05	271,637,170
2	飞乐音响	128,517.60	134,012,096
3	上海贝岭	10,709.80	11,167,675
合计		399,727.45	416,816,941

同时，公司向仪电集团、国盛资产、中国太保股票主动管理型产品等3名对象合计发行120,000,000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募集配套资金新增发行的股份于2017年5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在上交所上市交易。本次发行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股份数(股)
1	仪电集团	21,200.00	20,000,000
2	国盛资产	63,600.00	60,000,000
3	中国太保股票主动管理型产品	42,400.00	40,000,000
合计		127,200.00	120,000,0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华鑫股份的累计注册资本为1,060,899,292.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1,060,899,292.00元。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仪电集团	291,637,170	27.49
2	华鑫置业	139,517,522	13.15
3	飞乐音响	134,012,096	12.63
4	国盛资产	60,000,000	5.66
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	52,408,252	4.94
6	中国太保股票主动管理型产品	40,000,000	3.77
7	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504,898	1.27
8	上海由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00,770	1.15
9	上海贝岭	11,167,675	1.05
10	上海益民食品一厂(集团)有限公司	6,831,436	0.64
11	其他股东	299,619,473	28.24
合计		106,089.93	1,060,899,292

(十四)2020年股权转让

2020年2月，仪电集团与飞乐音响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于2020年3月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飞乐音响将其持有的华鑫股份70,337,623股股份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东权益转让给仪电集团，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的6.63%，转让价格为13.94元/股。该等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于2020年5月29日办理完成。

(十五)2021年股份转让

2021年11月,国盛资产与飞乐音响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飞乐音响将其所持有的华鑫股份63,674,473股股份以及由此所衍生的所有股东权利及义务以每股16.32元的价格转让给国盛资产,转让股份占华鑫股份已发行总股本6.00%。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飞乐音响不再持有华鑫股份的公司股份。该等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于2021年12月16日办理完成。

(十六)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上述历次股本变更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了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必要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八、发行人的业务

(一)发行人的经营范围

根据发行人现行有效《营业执照》《公司章程》记载,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数据处理,计算机软件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前述经营范围已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并备案,发行人的经营范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根据发行人的《年度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众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发行人提供的重大业务合同等,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最近三年实际所从事的业务与上述经营范围一致,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证券业务,发行人主营业务具有连续性、未发生过重大变更,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具有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主要资质、许可及备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取得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资质、备案、许可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1.	华鑫证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结算函字[2006]52号	2006.3.15
2.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信息字[2007]6号	2007.5.16
3.		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会字[2007]55号	2007.10.16
4.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08]158号	2008.1.24
5.		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	上海证券交易所	A00044	2008.6.6
6.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同业拆借业务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	银总部复[2008]73号	2008.9.19
7.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09]751号	2009.8.6
8.		中国国债协会会员	中国国债协会	财债协[2009]025号	2009.11.9
9.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函[2010]345号	2010.7.22
10.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0]1179号	2010.8.20
11.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机构字[2011]122号	2011.7.6
12.		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单客户多银行服务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机构字[2011]130号	2011.7.15
13.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2]620号	2012.5.7
1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许可字[2013]27号	2013.3.6
15.		主办券商业务(推荐业务和经纪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函[2013]72号	2013.3.21
16.		转融通业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金函[2013]126号	2013.4.26
17.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证会字[2013]136号	2013.8.12
18.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证会[2013]73号	2013.8.9
19.		主办券商业务(做市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转系统函[2014]849号	2014.7.11
20.		代理证券质押登记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2015.3.5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21.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	证保函[2015]79号	2015.3.9
22.		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业务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许可字[2018]82号	2018.11.6
23.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20]1152号	2020.6.15
24.		证券承销、债券自营业务资格	深圳证监局	深证局许可字[2020]16号	2020.9.15
25.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000000043035	2020.11.17
26.		债权融资计划副主承销及承销机构资格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	--	2020.12.4
27.		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中证协函[2020]800号	2020.12.21
28.		参与科创板转融券市场化约定申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金函[2021]151号	2021.7.14
29.		北京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北京证券交易所	会员编号:000053	2021.11.10
30.		保荐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22]384号	2022.2.24
31.		委托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	上海证监局	沪证监期货字[2011]21号	2011.2.12
32.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2]1527号	2012.11.15
33.	华鑫期货	资产管理业务	中国期货业协会	中期协备字[2015]50号	2015.2.5
34.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000000060230	2020.7.10
35.		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证监许可[2010]564号	2010.5.4
36.	华鑫宽众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P1028129	2015.11.25
37.	华鑫投资	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	中国证券业协会	-	2017.8.3
38.	华鑫期货上海世纪大道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00000008032	2017.8.2
39.	华鑫证券青岛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000000052557	2022.9.9
40.	华鑫证券上海金山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000000036349	2019.12.16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41.	华鑫证券泉州南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2842	2019.10.30
42.	华鑫证券上海景东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7777	2016.9.28
43.	华鑫证券上海凯旋北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7609	2021.9.23
44.	华鑫证券上海茅台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6530	2017.8.16
45.	华鑫证券上海梅园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1081	2021.6.1
46.	华鑫证券上海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7694	2021.12.23
47.	华鑫证券上海松江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9577	2018.10.29
48.	华鑫证券上海西藏中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7547	2021.8.2
49.	华鑫证券上海银翔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7548	2021.8.2
50.	华鑫证券上海源深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7708	2022.1.10
51.	华鑫证券深圳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5205	2021.8.17
52.	华鑫证券沈阳滂江街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5351	2019.10.30
53.	华鑫证券天津海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0328	2021.10.27
54.	华鑫证券西安高新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8924	2016.12.2
55.	华鑫证券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1750	2021.12.9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56.	华鑫证券郑州商务外环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2235	2017.6.29
57.	华鑫证券西安科技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9106	2017.6.2
58.	华鑫证券常州劳动西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46715	2022.10.18
59.	华鑫证券海口海德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9934	2017.5.11
60.	华鑫证券北京光华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5824	2022.4.11
61.	华鑫证券北京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9942	2021.2.2
62.	华鑫证券北京工体东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5865	2022.6.16
63.	华鑫证券常州吊桥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46546	2022.6.30
64.	华鑫证券成都交子大道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6807	2020.3.30
65.	华鑫证券鄂尔多斯团结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6934	2022.1.26
66.	华鑫证券佛山顺德近良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7472	2020.4.21
67.	华鑫证券福建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5380	2018.12.27
68.	华鑫证券福清福人大道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1909	2022.1.7
69.	华鑫证券福州江滨大道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1908	2022.1.7
70.	华鑫证券佛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2022.1.26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山南海海五路证券营业部	许可证》		000000048595	
71.	华鑫证券广州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8344	2021.7.1
72.	华鑫证券广州广州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6655	2017.3.24
73.	华鑫证券贵州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1871	2020.10.19
74.	华鑫证券杭州飞云江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1659	2021.12.23
75.	华鑫证券杭州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1669	2021.12.30
76.	华鑫证券杭州隐秀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1694	2022.1.20
77.	华鑫证券合肥梅山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5579	2017.10.13
78.	华鑫证券济南泉城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2483	2019.7.1
79.	华鑫证券上海嘉定棋盘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9842	2019.5.20
80.	华鑫证券江门迎宾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7098	2019.8.6
81.	华鑫证券江苏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3211	2019.4.22
82.	华鑫证券无锡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3889	2020.9.22
83.	华鑫证券金华双龙南街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4454	2019.8.13
84.	华鑫证券上海新闻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7717	2022.1.19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85.	华鑫证券深圳益田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3965	2017.8.23
86.	华鑫证券昆明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0312	2020.9.15
87.	华鑫证券乐清双雁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8121	2017.8.21
88.	华鑫证券上海莲花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9586	2018.11.6
89.	华鑫证券洛阳体育场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2289	2017.8.18
90.	华鑫证券马鞍山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5548	2017.9.8
91.	华鑫证券南昌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7780	2021.6.8
92.	华鑫证券西安南二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5542	2019.9.2
93.	华鑫证券南京清凉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6271	2021.11.30
94.	华鑫证券宁波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7937	2021.5.26
95.	华鑫证券泉州宝洲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4946	2017.10.17
96.	华鑫证券厦门莲岳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7833	2016.1.6
97.	华鑫证券山东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9252	2021.6.16
98.	华鑫证券上海漕溪北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1080	2021.5.31
99.	华鑫证券上海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9656	2019.1.11
100.	华鑫证券上海红宝石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6350	2019.12.16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101.	华鑫证券上海江宁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1087	2021.6.9
102.	华鑫证券上海陆家嘴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6414	2020.2.18
103.	华鑫证券上海惠南镇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0014	2014.12.15
104.	华鑫证券上海宛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9758	2019.3.18
105.	华鑫证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6351	2019.12.16
106.	华鑫证券上海莘庄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1127	2017.12.20
107.	华鑫证券石家庄谈固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9637	2022.7.28
108.	华鑫证券上海东大名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7993	2022.8.11
109.	华鑫证券苏州总官堂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23175	2018.8.31
110.	华鑫证券武汉前进四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9297	2020.5.8
111.	华鑫证券西安大寨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9072	2017.4.28
112.	华鑫证券西安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17173	2019.4.12
113.	华鑫证券西安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7709	2014.11.18
114.	华鑫证券绍兴胜利东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4160	2020.12.31
115.	华鑫证券西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2017.1.16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资质名称	审批机构	证书/批文编号	核发日期
	安阁良红安路证券营业部	许可证》		000000008958	
116.	华鑫证券扬州文汇西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3895	2017.9.19
117.	华鑫证券长春工农大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5487	2017.8.14
118.	华鑫证券长沙茶子山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0242	2019.12.25
119.	华鑫证券湖州劳动路浙北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1658	2021.12.23
120.	华鑫证券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7975	2021.8.2
121.	华鑫证券重庆江北嘴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38507	2020.6.1
122.	华鑫证券珠海海滨南路证券营业部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06500	2017.1.6
123.	华鑫证券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1052	2021.5.13
124.	华鑫证券苏州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46452	2022.3.29
125.	华鑫证券深圳福田分公司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流水号： 000000051236	2022.1.6

(三)发行人在中国境外从事经营的情况

根据众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发行人未在中国境外通过设立下属公司或分支机构开展经营活动。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突出，最近三年未发生变更

根据发行人的《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主要从事的业务为证券业务，发行人最近三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据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

(五)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且最近三年内未发生变更。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未出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需终止的事由，本所律师认为，在现行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未发生对发行人业务经营具有重大不利影响之变化的情况下，发行人不存在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的主要关联方

本法律意见书中对于关联方的界定，系依据现行有效的《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上交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作为界定关联方的主要参照标准。以该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为主要依据，发行人关联方情况如下：

1、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除控股股东仪电集团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华鑫置业、国盛资产。截至报告期末，华鑫置业持有发行人13.15%股份，国盛资产持有发行人9.99%股份。

(1)华鑫置业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置业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4107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四平路 419 号 5 楼-6 楼
法定代表人	陈靖
注册资本	230,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2 年 9 月 5 日
营业期限	1992 年 9 月 5 日至 2060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 工程项目管理, 商务咨询, 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物业管理, 销售建筑材料,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国盛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 国盛资产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550053414B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秣陵路 80 号 2 幢 601F 室
法定代表人	陈颖
注册资本	7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 年 1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1 月 2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 房地产与其相关产业的投资, 城市基础设施投资, 资本运作, 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 企业和资产托管, 债权债务重组, 受托投资, 投资咨询, 财务顾问, 企业重组兼并顾问与代理, 公司理财顾问, 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本所律师核查, 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构成发行人的关联方。截至报告期末, 该等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发行人的主要资产”章节之“(五)对外投资及分公司”部分相关内容。

3、发行人的合营、联营公司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1.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管理	50.00%
2.	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	50.00%
3.	上海鑫敦实业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50.00%
4.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业	通过华鑫证券间接持股 36.00%
5.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直接持股 26.00%，通过华鑫证券间接持股 20.00%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十、发行人的主要资产”章节之“(五)对外投资及分公司”部分相关内容。

4、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仪电集团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为发行人的关联方。仪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合并报表范围内一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	100.00	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集成及网络的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	北京申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6,885.5	100.00	制造高亮度 LED 户外照明产品；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高效节能光源及高亮度 LED 户外照明产品、电子信息、通讯网络技术、景观照明设备、生物食品、浓缩果汁、包装食品饮料、环保设备的技术开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照明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30,300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商务咨询，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4.	上海天勉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5.	上海数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6.	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软件，信息通讯网络和安防监控系统集成，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上述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从事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7.	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	21,300	100.00	电动工具，电气器具，电子电器产品、机械设备、特种电工测试仪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工艺装备，新材料，电气安全，电磁兼容，环境技术等开发、研制、生产、销售、代理、代购代销，安装和进出口及计量、质量检测、体系认证，科技中介、技术咨询、服务，培训和物业管理，电气安装工程、工程总承包、设备租赁，承包《电动工具》国内期刊广告，会展服务、会务、停车收费，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8.	上海洪华	18,000	100.00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务信息咨	控股股东的

	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询, 资产管理, 投资管理, 物业管理, 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9.	上海怡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827	100.00	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 物业管理, 商务咨询(除经纪), 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0.	上海仪电人工智能创新院有限公司	6,000	100.00	智能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实验发展, 大数据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云平台服务, 云软件服务, 云基础设施服务, 创业空间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 计算机软件销售, 企业管理咨询, 会务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人工智能领域专业技术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1.	上海智能制造系统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3,000	100.00	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电子科技、新材料科技、电力科技、光电科技、机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及展览服务, 设计、制作各类广告, 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 市场营销策划, 音像制品制作, 电子出版物制作, 出版物经营, 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其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太阳能设备、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电器设备的销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 众创空间经营管理,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2.	上海融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250	100.00	企业资产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并购咨询、企业重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 财务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3.	上海科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	100.00	一般项目: 信息技术、数字媒体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电脑图文设计、制作; 动漫设计; 摄影摄像;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及其系统集成; 数据处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实业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及展览服务; 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百货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	上海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	100.00	许可项目: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房地产开发经营,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房地产咨询, 物业管理, 消防器材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5.	上海市检测技术所有限公司	465	100.00	许可项目: 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 仪器仪表、实验室分析仪器、消防器材、办公设备、电子产品、日用杂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食用农产品、文具用品、礼品花卉、五金产品的销售; 会议及展览服务; 礼仪服务; 机械设备租赁; 仪器仪表修理; 房地产咨询;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6.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63	50.99841	从事物联网技术和计算机技术及相关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外部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办公自动化设备,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工程管理服务, 电子类产品的设计和生(限分支机构经营), 合同能源管理,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17.	上海华鑫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300	41.91	计算机网络科技、计算机信息科技、智能化科技、通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与销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 计算机通信系统集成, 计算机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 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 通信建设工程施工, 智能化建设工程专项设计, 设计、制作各类广告, 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 从事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注 1: 2022 年 12 月 1 日, 上海华鑫智城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注 2: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仪电集团将北京申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于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关联自然人及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公司

(1)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

发行人的关联自然人包括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发行人之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自然人的其他关联法人

上述关联自然人直接、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公司为发行人的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以及董监高调查表的信息，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法人以外，关联自然人直接、间接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关联法人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南风资本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俞丽萍担任该公司主席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袁涛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东豫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奚志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由由汽车销售广场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奚志伟担任该公司董事

6、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根据发行人的《审计报告》《年度报告》以及董监高调查表的信息，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法人以外，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其他关联方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上海精密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沈巍报告期内曾担任该公司总经理
罗斯柴尔德德恩可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俞丽萍报告期内曾担任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球执委会成员、大中华区主席
纳森财务咨询(天津)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俞丽萍报告期内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摩根证券	公司董事、总经理俞洋报告期内曾担任该公司董事；报告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由由湖山养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奚志伟报告期内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普林电子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
上海普林电路板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
烟台山基金小镇(烟台)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

(二)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主要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关联交易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动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4.78	435.06	446.79	446.24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346.68	17.99	1.07
	购买商品	9.81	459.25	376.44	24.15
上海南洋万邦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4.45	4.44	-
金欣联合	接受劳务	16.83	20.43	20.56	38.67
力敦行	接受劳务	427.76	147.39	59.59	65.59
鑫敦实业	接受劳务	-	-	-	25.08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8.21	477.04	411.40	119.81
上海仪电人工智能创新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1.89	9.43
上海仪电金槐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0.94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2.10	-
仪电集团	购买商品	-	-	45.98	2.45
上海华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45.96	907.34	581.77	-
上海云赛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81	5.75	-	-
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9.43	-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 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上海金陵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9.53	186.04	242.64	186.04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1.05	330.19	-
仪电集团	提供劳务	-	119.20	243.13	348.67
上海仪电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	-	-	8.65
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	27.46	37.88	74.66
	销售商品	-	16.63	14.68	15.74
	提供劳务	9.95	11.34	5.10	5.24
华鑫置业	提供劳务	-	15.24	-	-
上海择鑫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	101.44	292.78
上海华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2.78	137.04	137.04	91.36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	75.47	-
摩根证券	提供劳务	-	8.49	-	-
上海三鑫华林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4.07	-	-	-

(3)公司 2020 年度收到仪电集团支付的科技大会奖励人民币 4 万元，收到仪电集团支付的补贴人民币 63.05 万元。

2、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和支出情况

(1)基金代销业务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摩根华鑫基金	0.87	3.72	3.97	3.41

(2)交易单元席位出租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摩根华鑫基金	247.38	440.77	270.92	511.98

(3)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26	0.44	0.17	-
上海仪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	-	8.59	0.45

3、利息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仪电集团	借入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	-	395.84	2,483.18
华鑫置业	借入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2,675.79	1,452.33	-	-
上海仪电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借入次级债务利息支出	177.64	161.37	-	-

4、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2022年1-9月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2021年度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2020年度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2019年度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华鑫股份	华鑫置业	股权托管	2018-9-1	2022-12-31	委托业务经营目标	-	86.78	91.18	89.55

注：公司为了实施战略转型、聚焦金融业务，于2018年8月24日与华鑫置业签订了《托管经营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华鑫置业对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择励实业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实施整体经营管理,公司保留对标的公司股权的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收益分配权、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审批权,托管费用为标的公司经审计的年度营业收入的1%,公司于每年的4月30日前支付上一年度托管费用。

为进一步聚焦证券主业发展,公司已于2021年12月31日与华鑫置业签订了《公司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继续委托华鑫置业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金陵投资实施整体经营管理。

5、关联租赁情况

(1)发行人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上海柏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	-	-	24.29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51.43	94.29	17.14	-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	89.62	253.83	195.89	229.10

(2)发行人作为承租方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对应科目	2022年9月末/2022年1-9月	2021年末/2021年度	2020年末/2020年度	2019年末/2019年度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房屋	使用权资产	1,477.89	1,737.68	363.69	602.65
	房屋	租赁负债	1,202.67	1,769.90		
	房屋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42	-		
	房屋	业务及管理费-使用权资产折旧	259.80	322.16		
	房屋	利息支出-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3.24	91.94		
仪电集团	房屋	管理费用-租赁费	78.66	94.51	676.16	675.97
	房屋	使用权资产	2,135.99	2,511.47		
	房屋	租赁负债	1,749.83	2,575.12		
	房屋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0.74	-		
	房屋	业务及管理费-使用权资产折旧	322.46	330.08		
	房屋	其他业务支出-使用权资产折旧	179.56	171.94		
	房屋	利息支出-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2.58	144.47		
金欣联合	房屋	使用权资产	4,599.36	3,976.91	294.37	294.37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对应科目	2022年9月末/2022年1-9月	2021年末/2021年度	2020年末/2020年度	2019年末/2019年度
	房屋	租赁负债	1,893.90	4,473.00		
	房屋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4.35	-		
	房屋	业务及管理费-使用权资产折旧	2,643.90	694.93		
	房屋	利息支出-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56.12	95.53		
上海择鑫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	使用权资产	204.71	226.63	31.40	-
	房屋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81	21.36		
	房屋	租赁负债	192.9	211.88		
	房屋	管理费用-使用权资产折旧	21.93	29.24		
	房屋	财务费用-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8.03	8.75		

6、关联方参与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公司向关联方收取集合资产管理费及佣金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仪电电子	-	-	-	5.54

7、关联方参与定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1)关联方认购和赎回定向(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关联方名称	定向理财计划名称	2022年9月末持有份额(万份)	2021年度持有份额(万份)	2020年度持有份额(万份)	2019年度持有份额(万份)
仪电电子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	-	21,321.27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	-	13,034.10	13,034.10
合计		-	-	13,034.10	34,355.37

(2)向关联方收取定向资产管理费及佣金情况

关联方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仪电电子	-	-	0.79	47.08

8、公司认购关联方发行的私募基金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9月认购金额	2021年认购金额	2020年认购金额	2019年认购金额
天疆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认购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589.13	950.00	2,410.00

9、向关联方发行次级债务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借入金额	借款期限	起始日	到期日	利率
华鑫置业	45,000.00	5年	2021-4-28	2026-4-28	4.75%
	50,000.00	5年	2022-3-30	2027-3-29	4.25%
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5年	2021-4-28	2026-4-28	4.75%

10、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95.92	1,016.70	853.47

注：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摩根华鑫基金	应收账款	-	-	-	-	-	-	66.59	-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	-	-	-	-	-	4.53	-
上海择鑫置业	应收账款	-	-	-	-	-	-	68.35	-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有限公司									
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7.42	-	-	-	-	-	0.02	-
仪电集团	预付款项	3.85	-	-	-	11.67	-	11.67	-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0.69	-	-	-	0.58	-	0.19	-
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	-	-	-	0.75	-	-	-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67	-	33.67	-	33.67	-	33.66	-
仪电集团	其他应收款	24.94	-	24.94	-	24.50	-	24.50	-
金欣联合	其他应收款	480.14	-	480.14	-	93.30	-	93.30	-
力敦行	其他应收款	1.63	-	1.51	-	1.51	-	4.92	-
上海择鑫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24	-	8.24	-	8.24	-	-	-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29	-	8.57	-	-	-	-	-
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3.27	2.45	167.71	2.29	235.12	3.53	235.12	-
	长期应收款	15.56	0.23	170.27	2.55	278.43	5.42	634.74	13.05
上海华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2.11	-	-	-	-	-	-	-
上海金陵置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6.43	-	-	-	-	-	-	-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付款项	14.81	-	-	-	-	-	-	-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	-	-	4.69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	-	8.57	-

关联方	项目名称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负债	-	-	0.99	-
剑腾液晶显示(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1.40	1.40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13.19	13.19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8.93	38.93	38.93	38.93
上海华鑫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8.00	18.00	18.00	-
华鑫置业	其他应付款	-	86.78	91.18	89.55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	-	-	2.22
金欣联合	其他应付款	27.67	-	-	-
力敦行	其他应付款	8.30	-	-	-
仪电集团	长期应付款	-	-	-	40,000.00
华鑫置业	长期应付款	95,000.00	45,000.00	-	-
华鑫置业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8	5.86	-	-
上海仪电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长期应付款	5,000.00	5,000.00	-	-
上海仪电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65	0.65	-	-

(3)代理买卖证券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仪电电子	55.23	55.08	54.89	54.69
上海融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39.10	31.95	26.72	21.49
仪电集团	711.71	647.21	12.97	967.46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4	100.14	0.06	-
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0.50	0.50	0.50	0.50

关联方	2022年9月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0.05	-	-	-

12、关联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1	华鑫证券	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5,000	2021.4.28-2026.4.28	质押
2	华鑫证券	华鑫置业	45,000	2021.4.28-2026.4.28	质押
3	华鑫证券	华鑫置业	50,000	2022.3.30-2027.3.29	质押

(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关联交易是在一般普通业务往来及基于普通的商业条件或交易有关的协议基础上进行的;其定价政策均按市场价格或公平价格确定,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已对上述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披露程序。本所律师认为,就该等关联交易,发行人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和规范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分别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和决策程序,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以及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六)同业竞争

1、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发行人聚焦主业，专注证券业务，坚持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转型核心战略，积极布局潜力业务，全面加强风控建设。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系仪电集团，其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办公自动化设备、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经纪，以及上海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除华鑫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外，仪电集团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合并报表范围内一级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	100.00	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计算机集成及网络的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2.	北京申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6,885.5	100.00	制造高亮度 LED 户外照明产品；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高效节能光源及高亮度 LED 户外照明产品、电子信息、通讯网络技术、景观照明设备、生物食品、浓缩果汁、包装食品饮料、环保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售照明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专业承包。（“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3.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30,300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商务咨询，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4.	上海天勉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5.	上海数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6.	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软件，信息通讯网络和安防监控系统集成，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上述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从事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7.	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	21,300	100.00	电动工具，电气器具，电子电器产品、机械设备、特种电工测试仪器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工艺装备，新材料，电气安全，电磁兼容，环境技术等开发、研制、生产、销售、代理、代购代销，安装和进出口及计量、质量检测、体系认证，科技中介、技术咨询、服务，培训和物业管理，电气安装工程、工程总承包、设备租赁，承包《电动工具》国内期刊广告，会展服务、会务、停车收费，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8.	上海洪华投资发展	18,000	100.00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商务信息咨询，资产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管理，建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有限公司			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装饰潢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上海怡汇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6,827	100.00	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 物业管理, 商务咨询(除经纪), 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0.	上海仪电人工智能 创新院有 限公司	6,000	100.00	智能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实验发展, 大数据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云平台服务, 云软件服务, 云基础设施服务, 创业空间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 计算机软件销售, 企业管理咨询, 会务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人工智能领域专业技术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1.	上海智能制造系统 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3,000	100.00	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电子科技、新材料科技、电力科技、光电科技、机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及展览服务, 设计、制作各类广告, 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 市场营销策划, 音像制品制作, 电子出版物制作, 出版物经营, 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其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太阳能设备、机电设备、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电器设备的销售,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 众创空间经营管理,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2.	上海融天 投资顾问 有限公司	1,250	100.00	企业资产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并购咨询、企业重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 财务管理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3.	上海科申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1,000	100.00	一般项目: 信息技术、数字媒体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电脑图文设计、制作; 动漫设计; 摄影摄像;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及其系统集成; 数据处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实业投资; 企业管理咨询; 会议及展览服务; 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百货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4.	上海长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	100.00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房地产咨询，物业管理，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5.	上海市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65	100.00	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仪器仪表、实验室分析仪器、消防器材、办公设备、电子产品、日用杂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食用农产品、文具用品、礼品花卉、五金产品的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仪器仪表修理；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16.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63	50.99841	从事物联网技术和计算机技术及相关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外部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办公自动化设备，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电子类产品的设计和生(限分支机构经营)，合同能源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17.	上海华鑫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300	41.91	计算机网络科技、计算机信息科技、智能化科技、通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通信系统集成，计算机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通信建设工程施工，智能化建设工程专项设计，设计、制作各类广告，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从事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注 1：2022 年 12 月 1 日，上海华鑫智城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注 2：2022 年 12 月 30 日，仪电集团将北京申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于上海仪电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仪电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不会因本次发行而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的情况。

3、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仪电集团分别在 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以及在 2020 年受让飞乐音响所持华鑫股份 6.63% 股份时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2017 年重大资产重组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企业将避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华鑫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另行从事与华鑫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活动。

(2) 本公司进一步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会利用从华鑫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华鑫股份及其下属子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

(3) 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在本公司作为华鑫股份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本公司对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2020 年股权转让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相竞争的业务。

(2)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非上市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4)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非上市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非上市企业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5)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非上市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利益。

(6)对于本公司控制的各上市公司，将由各上市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条件和产品特点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经营各自业务，本公司将按照行业的经济规律和市场竞争规则，公平地对待各上市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做出违背经济规律和市场竞争规则的安排或决定，也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获得的信息来不恰当地直接干预相关企业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7)本公司在此保证，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所得的经营利润、收益全部归上市公司所有，且本公司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此所受到的全部损失。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严格履行承诺，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公司(除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外)与发行人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七)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披露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公告已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交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要求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披露。根据本所律师对本次发行申报文件的核查，发行人已对有关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事宜进行了充分披露，不存在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八)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发行人对报告期内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未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利益，不构成对发行人本次申请的重大法律障碍。发行人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十、发行人的主要资产

(一)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的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使用权共计 8 宗、房屋所有权共计 13 处，具体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人	房地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宗地面积 (平方米)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华鑫证券	沪房地普字 (2004)第 035798 号	普陀区曹杨新村 街道 136 街坊 14 丘	商办 综合	9,695.00	50 年 ¹	出让	无
2.		沪房地闵字 (2001)第 073235 号	闵行区吴泾镇 W93 街坊 5/4 丘	商业	1,163.00	40 年 ²	出让	无
3.		沪房地浦字 (2012)第 052719 号	浦东新区潍坊新 村街道 290 街坊 2 丘	综合	6,462.00	50 年 ³	出让	无
4.		北国用 (2010)第 B21805 号	北海市广东路深 海花园 G4 幢	住宅	218.20	2048 年 12 月 21 日止	出让	无
5.		北国用 (2010)第 B21808 号	北海市广东路深 海花园 G3 幢	住宅	218.20	2048 年 12 月 21 日止	出让	无

¹ 该项权属证书未载明使用期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2020 修订)》，综合用地最高使用年限为 50 年。

² 该项权属证书未载明使用期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2020 修订)》，商业用地最高使用年限为 40 年。

³ 同注 1。

序号	权利人	房地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宗地面积 (平方米)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6.	西安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 2000233767 号 ⁴ 、深房地 字第 2000233766 号	深圳市罗湖区凤 凰路3号	住宅	7,225.30	2065年9月 17日止	出让	无
7.		深房地字第 2000039124 号、深房地 字第 2000039123 号	深圳市罗湖区深 南中路	商住	7,613.60	2038年7月 27日止	转让	无
8.		粤房地证字 第2721374 号、粤房地 证字第 2721375号	珠海市湾仔鸿景 花园金晖阁1幢	住宅	123,297.00	2060年11 月1日止	出让	无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合法取得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并办理了相应的国有建设用地权属证书，不存在抵押、担保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2、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利人	房地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华鑫证券	沪房地普字 (2004)第035798 号	曹杨路1040弄1号二 层	商办综合	1,870.20	无
2.		沪房地闵字 (2001)第073235 号	龙吴路5555号	商业	3,024.66	无
3.		沪房地浦字 (2012)第052719 号	张杨路640号4层西 部	商业	1,067.83	无
4.		北房权证(2009) 字第008479号	广东路深海花园G3幢	住宅	1,027.98	无
5.		北房权证(2009) 字第008482号	广东路深海花园G4幢	住宅	1,027.98	无

⁴ 第6-8项土地使用权均为原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华鑫证券在设立时继承该等房产，由于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已被注销，故无法变更上述房地产权证，现证载权利人仍为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权利人	房地产权证号	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 权利
6.		⁵	深圳福田区桂花路平冠道红树福苑5栋A座13层03单元	住宅	55.33	无
7.		/	深圳福田区桂花路平冠道红树福苑5栋A座13层04单元	住宅	56.58	无
8.	西安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	深房地字第2000233766号 ⁶	深圳市罗湖区凤凰路3号24D	住宅	103.32	无
9.		深房地字第2000233767号	深圳市罗湖区凤凰路3号21D	住宅	103.32	无
10.		深房地字第2000039123号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中路深业中心2513	商住	173.27	无
11.		深房地字第2000039124号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中路深业中心2512	商住	87.81	无
12.		粤房地证字第2721374号	珠海市湾仔鸿景花园金晖阁1幢4楼D座	住宅	104.46	无
13.		粤房地证字第2721375号	珠海市湾仔鸿景花园金晖阁1幢3楼D座	住宅	104.46	无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合法取得主要生产经营场所的房屋所有权，除上述第6、7项因属于有限产权无法办理房屋权属证书，其他房屋均办理了相应的房屋权属证书，不存在其他抵押、担保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二)租赁物业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承租的物业共94处，该等租赁物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上海交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斜土路1939号四季园D栋裙房一楼、二楼部分区域	2,037.00	2019.1.1-2023.12.31
2.	华鑫证券	胡龙雅、高萍萍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89号7B3	129.40	2022.3.27-2023.3.26

⁵ 第6、7项房屋为深圳市企业人才住房，由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于2014年1月17日出售给华鑫证券，该住房为有限产权，无法获得产权证。

⁶ 第8-13项房屋均为原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华鑫证券在设立时继承该等房产，由于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已被注销，故无法变更上述房地产权证。现证载权利人仍为西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期限
3.		张瑶瑶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89 号 7C1	129.45	2022.3.30-2023.3.29
4.		王其华、陆燕萍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89 号 7A	352.64	2023.1.1-2023.6.3
5.		深圳东海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 栋 23 层 01A 单元	920.84	2022.1.14-2027.1.13
6.		深圳市引领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凤凰大厦 1 栋 20 楼-C1 房	298.00	2019.3.1-2024.2.29
7.	华鑫期货	汤伟娟	杭州市江干区城星国际中心 1 幢 2205 室	262.06	2022.1.1-2024.12.31
8.		颜先	常州莱蒙时代都会商业街 22 号 7001、7002 室	142.46	2022.4.10-2024.4.10
9.		陈守举	合肥市蜀山区金寨南路 811 号安粮城市广场 B 区商业区、办公楼及地下室办 2906、2907、2908	128.41	2019.5.5-2025.5.4
10.		林欣欣、叶桥建	温州市永嘉县三江立体城汇江庭 3 幢 1704 室	271.20	2022.7.1-2023.6.30
11.	华鑫期货上海世纪大道营业部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01 号 205B 室	127.76	2021.5.1-2023.4.30
12.	华鑫证券北京工体东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九成口岸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 20 号百富国际大厦 A 座 22 层 2201B、2207B、2208B	243.50	2022.3.1-2027.2.28
13.	华鑫证券海口海德路证券营业部	黄文竹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德路 9 号 S107 室第二层及第一层通道部分	300.00	2019.2.18-2024.2.17
14.	华鑫证券济南泉城路证券营业部	李洪伟	济南市历下区泉城路 26 号世茂国际广场 2 号、3 号、4 号楼及购物中心、影院 1-1009、1010	238.91	2022.9.25-2023.9.24
15.	华鑫证券上海莲花路证券营业部	国福龙凤(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莲花路 1308 号 3 幢 6 层 01-02、11 室	694.89	2023.2.1-2028.1.31
16.	华鑫证券长沙茶子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长沙市岳麓区茶子山东路 102 号浦发金融大厦第 12 层 B 区	302.60	2019.8.31-2024.8.30
17.	华鑫证券贵州分公司	吕延兴、王庶冰	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 42 号第六幢 1 单元 14 层 5 号	213.88	2021.3.11-2024.3.10
18.	华鑫证券乐清双雁路证券营业部	乐清市金喜来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乐清市乐成镇双雁路双雁大厦二层	480.00	2021.9.25-2024.9.24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9.	华鑫证券山东分公司	张贺、缪吉玲、孙成明、王成侠	山东省临沂市金雀山路十号开元上城B座1315室	240.11	2021.4.1-2024.3.31
20.	华鑫证券上海茅台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茅台路596号底层、二层	1,000.00	2020.5.1-2023.4.30
21.	华鑫证券	杨凯、吴健	相城区元和街道华元路766号都会商业中心3幢101室、301室部分	370.00	2021.12.1-2026.11.30
22.	华鑫证券西安大寨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侨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239号中华世纪城小区F6号楼底层商业楼一、二层商铺10111、10203	489.82	2022.3.1-2025.2.28
23.	华鑫证券深圳益田路证券营业部	李娜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栋20层02号	233.59	2021.7.8-2023.7.7
24.	华鑫证券福建分公司	福建中恒伟业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王庄街道长乐中路3号(原讲堂路东侧)福晟钱隆国际主楼17层27、28办公	179.60	2018.10.1-2024.9.30
25.	华鑫证券上海金山证券营业部	上海嘉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山区朱泾镇东风南路59号,63号,67号店铺	1,077.42	2022.8.1-2024.7.31
26.	华鑫证券	杨文秀	金华市双龙南街1302-1号和1302-2号	211.72	2019.5.11-2024.5.20
27.	华鑫证券长春工农大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万易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长春市朝阳区工农大路1035号海航荣御楼2819、2820、2821、2822室	307.89	2020.10.4-2023.10.18
28.	华鑫证券北京分公司	仁润置业(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甲28号(西楼)十层01房间	300.00	2017.3.1-2024.2.29
29.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甲28号京润大厦10层02房间	175.00	2020.10.15-2024.2.29
30.	华鑫证券上海漕溪北路证券营业部	陈义经、陈林素粉	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456号202室	668.61	2019.4.16-2025.4.15
31.	华鑫证券成都交子大道证券营业部	中海振兴(成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333号2栋1单元609号	399.73	2022.1.1-2024.12.31
32.	华鑫证券	顾兰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18号港陆广场2103、2104室	230.00	2022.9.20-2025.9.19
33.	华鑫证券鄂尔多斯团结路证券营业部	杜霖	内蒙古鄂尔多斯东胜区团结路7号街坊2号楼401	158.90	2022.3.1-2024.2.28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34.	华鑫证券佛山 顺德近良路证 券营业部	佛山市顺德区 龙的饭店有限 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近良社区居民委员会近良路6号龙的大厦十层办公室 1004单元	142.84	2021.11.15- 2024.11.14
35.	华鑫证券	福建天马科技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福清市福人路融商大厦A区 22层2202单元	429.87	2017.10.1- 2025.9.30
36.	华鑫证券福州 江滨大道证券 营业部	福州融侨房地 产有限公司	福州市台江区江滨西大道 100号融侨中心地上11层 02-01、08单元	198.65	2022.7.1- 2025.6.30
37.	华鑫证券杭州 分公司	汤伟娟	杭州市江干区城星国际中心 1幢2206室、2207室	488.33	2022.1.1- 2024.12.31
38.	华鑫证券	上海陆家嘴金 融贸易区联合 发展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788号、 1800号1号楼第12层02单 元	487.91	2021.7.16- 2024.7.15
39.	华鑫证券上海 淞滨路证券营 业部	新华人寿保险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58 号新华保险大厦19楼01A- 02B单元、地下3层车位2 个	409.83	2022.4.1- 2027.3.31
40.	华鑫证券	席文、郑汝 春、郑哲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098弄 1号704室	174.99	2018.5.28- 2023.5.27
41.	华鑫证券西安 解放路证券营 业部	西安新华书店 有限公司	西安市新城区解放路236号 西安图书大厦(北区)6层608- 619号	547.00	2022.1.21- 2024.1.20
42.	华鑫证券即墨 鹤山路证券营 业部	高从先、高学 凯	青岛市即墨区鹤山路890号 6号楼1502室	160.08	2021.10.18- 2025.1.1
43.	华鑫证券广州 广州大道中证 券营业部	幸三生	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 307号富力新天地花园自编C 栋30层3003房	186.87	2023.1.1- 2025.12.31
44.	华鑫证券广州 分公司	广州天德商业 运营管理有限 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3 号801室自编11号、自编12 号	265.44	2020.11.20- 2025.11.19
45.	华鑫证券杭州 飞云江路证券 营业部	杭州金汇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杭州市上城区飞云江路9号 赞成中心西楼1310室	150.36	2022.10.18- 2024.10.17
46.	华鑫证券	浙江和润天成 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市拱墅区杭悦商业中心 A座写字楼24层2403-2404 室	371.21	2021.9.6- 2025.9.5
47.	华鑫证券合肥 梅山路证券营 业部	申永义	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18号安 徽国际金融贸易中心2- 1006、2-1007	255.25	2022.11.1- 2025.10.31
48.	华鑫证券湖州 劳动路浙北金	卢聪、孙岚岚	浙江省湖州市东吴国际广场 龙鼎大厦2005、2006、2007	208.77	2018.6.16- 2023.7.15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融中心证券营业部		室		
49.	华鑫证券厦门莲岳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磐基大酒店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莲岳路1号磐基中心写字楼804室之1室	128.00	2023.1.1-2023.6.30
50.	华鑫证券上海景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东苑兆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景东路771号	477.06	2016.6.1-2024.5.31
51.	华鑫证券	无锡恒隆地产有限公司	无锡市梁溪区人民中路139-102无锡恒隆广场办公楼1座1204C-1205单元	214.73	2020.7.1-2024.6.30
52.	华鑫证券西安分公司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51号11006号	502.17	2018.12.15-2024.12.14
53.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51号1幢1008、1009室	316.96	2022.8.1-2025.7.31
54.	华鑫证券江门迎宾大道中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龙骏置业有限公司	江门市蓬江区迎宾大道中131号12层1201号	321.46	2022.4.1-2025.3.31
55.	华鑫证券江苏分公司	南京新金陵饭店有限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亚太商务楼第23层C单元	502.02	2019.2.1-2024.1.31
56.	华鑫证券南京清凉门大街证券营业部	南京海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清凉门大街39号中海大厦14层08单元	197.64	2021.9.1-2024.8.31
57.			南京市鼓楼区清凉门大街39号中海大厦14层06单元	149.61	2022.6.1-2025.5.31
58.	华鑫证券	洛阳航空城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租赁分公司	洛阳市西工区体育场路13号航空城商务楼10楼	525.00	2021.10.8-2024.10.7
59.	华鑫证券	林肖晶	上海市静安区梅园路228号816、817室	135.36	2020.12.1-2026.11.30
60.	华鑫证券南昌分公司	吴震明、梁文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998号绿地中央广场C区C1办公楼903、904室(第9层)	367.76	2023.3.17-2026.3.16
61.	华鑫证券	宁波出口加工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保税区兴业大道2号1019室	115.54	2021.5.1-2024.12.31
62.	华鑫证券宁波分公司	宁波云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高新区沧海路588号8-2室、8-3室	400.11	2020.8.1-2023.7.31
63.	华鑫证券泉州宝洲路证券营业部	林绿秋、林永梅	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浦西万达广场甲级写字楼1B塔808/809单元	294.62	2014.10.20-2024.12.5
64.	华鑫证券泉州南山南路证券营业部	郑于强	泉州市泉港区南山南路大德左岸115-116#商铺	134.48	2019.8.1-2025.10.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期限
65.	华鑫证券上海红宝石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元申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1号楼6楼03室	369.52	2020.7.1-2023.6.30
66.	华鑫证券上海凯旋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月星环球家饰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凯旋北路1188号实际楼层34层01室	452.25	2021.7.15-2026.7.14
67.	华鑫证券	上海森茂国际房地产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00号24-011室	145.77	2019.6.1-2024.5.31
68.	华鑫证券上海宛平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广万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98号永丰国际广场银座802单元	260.65	2022.02.08-2025.02.07
69.	华鑫证券	上海铭靖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银翔路7575、777号102室	220.00	2020.12.18-2026.3.17
70.	华鑫证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向城路288号、世纪大道1501号国华人寿金融大厦1102B、1103室	385.43	2022.10.10-2025.10.9
71.	华鑫证券	钱商飞	绍兴市越城区胜利东路402号(A), 迪荡湖路68号-204	231.11	2020.9.1-2025.8.31
72.	华鑫证券上海莘庄证券营业部	上海申花工艺品有限公司	闵行区沪闵路6018号三至五层整层、六层靠西南北四间房屋及底层通道	1,950.00	2019.1.1-2023.12.31
73.	华鑫证券沈阳滂江街证券营业部	沈阳长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沈阳市大东区滂江街22号2号写字楼10层03A单元	282.00	2022.7.1-2023.6.30
74.	华鑫证券苏州总官堂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乾盛实业有限公司	苏州市姑苏区总官堂路288号耀盛大厦1层02室	101.98	2021.8.1-2024.7.31
75.	华鑫证券天津海河东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茂业置业有限公司	天津市河北区海河东路78号天津茂业大厦1座11层03、04单元	298.00	2021.3.1-2026.2.28
76.	华鑫证券西安科技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智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18号新科大厦一、二层	657.00	2020.1.6-2025.1.5
77.	华鑫证券西安南二环证券营业部	王吉利	西安市南二环西段银达大厦1幢2单元21801室	642.00	2018.5.1-2024.4.30
78.	华鑫证券	邗上街道办事处	扬州市文汇西路268号四楼	285.00	2019.11.1-2024.10.31
79.	华鑫证券	湖南中林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市开福区华创国际广场A栋35楼07、08室	287.61	2021.8.1-2026.8.1
80.	华鑫证券重庆江北嘴证券营业部	重庆丽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栋18层1单元	329.16	2023.2.1-2026.1.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址	租赁面积(m ²)	租赁期限
81.	华鑫证券	倪红珊	珠海市香洲区海滨南路 88 号 504 室	259.19	2018.9.21-2023.9.20
82.	华鑫证券	上海舜联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 1158 号 14 层 01B 室	126.37	2021.2.1-2024.1.31
83.	华鑫证券石家庄建设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王翠敏	石家庄市裕华区谈固南大街 57 号国际城商业 D57 幢 10 号	200.22	2021.12.22-2026.12.21
84.	华鑫证券	上海东南方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文诚路、人民北路口“富庭精品购物休闲中心”二层商场	2,047.75	2022.10.1-2023.9.30
85.	华鑫证券上海惠南镇人民东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浦分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惠南镇人民东路 2881 号 5 层、6 层	1,365.66	2023.1.1-2025.12.31
86.	华鑫证券常州劳动西路证券营业部	澳翰博(江苏)技术检测股份公司	常州市钟楼区劳动西路 8 号 A 座六楼(东)	225.00	2022.8.1-2026.9.14
87.	华鑫证券上海源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鑫陇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源深路 355 号、商城路 1418 号 17 层 1702-1703 单元(实际楼层 1404-1405 单元)	289.35	2021.4.1-2026.3.31
88.	华鑫证券北京光华路证券营业部	次晓丽	北京市西城区菜市口大街 2 号院中信城 1-201	237.44	2021.8.10-2023.8.9
89.		北京和乔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8 号 30 幢 B517 房间	293.15	2021.12.1-2026.11.30
90.	华鑫证券常州吊桥路证券营业部	施科	吊桥路 1-1 号、吊桥路 1-2 号、吊桥路 1-3 号	394.18	2022.3.1-2027.2.28
91.	华鑫证券上海嘉定棋盘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屿达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嘉定区棋盘路 1192 号 1-3 楼	548.09	2014.7.1-2024.6.30
92.	华鑫证券马鞍山分公司	李仁厅、曹爱侠	马鞍山市花山区大华马鞍山国际广场 7 栋 2 楼	307.20	2022.9.23-2024.9.22
93.	华鑫证券昆明北京路证券营业部	龙林	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和北辰大道旁欣都龙城 1 幢 20 层 02 号室	268.30	2023.1.1-2028.12.31
94.	华鑫证券	广东新天鸿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区桂城街道海五路 28 号华南国际金融中心 1 幢写字楼(A1 栋)1109、1110 单元	243.56	2021.6.16-2026.6.15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签署的上述租赁合同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权依据租赁合同的约定在租赁期限内正常使用上述租赁物业。

(三)在建工程

根据众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发行人《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重大在建工程项目的账面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办公楼装修项目	509,236.66	1,186,861.17	3,844,594.46	267,243.40
设备及软件更新改造项目	29,389,911.98	15,495,986.33	10,009,094.86	4,289,776.38
营业部装修款	20,600,000.00	20,600,000.00	20,600,000.00	20,600,000.00
软件开发	--	--	--	395,067.00
合计	50,499,148.64	37,282,847.50	34,453,689.32	25,552,086.78

(四)知识产权

1、专利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专利证书，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中国境内已经获得专利证书的专利共计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用于手机的图形用户界面(期权交易)	2018305690604	外观专利	2018.10.12	2019.10.25	原始取得	无
2.		用于手机的图形用户界面(期货交易)	2018307455312	外观专利	2018.12.21	2019.12.10	原始取得	无
3.		用于手机的套利交易图形用户界面	201930535227X	外观专利	2019.9.28	2020.5.5	原始取得	无

2、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

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获得登记证书的主要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共计 7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华鑫股份中证协投教 APP(iOS)[简称：中证协投教]V1.0	2019SR0502323	未发表	2019.5.22	原始取得	无
2		华鑫股份中证协投教 APP(Android)[简称：中证协投教]V1.0	2019SR0503714	未发表	2019.5.22	原始取得	无
3		阿尔法波智能投顾软件 [简称：阿尔法波]1.0	2019SR1128309	未发表	2019.11.7	原始取得	无
4		天速星证券智能投顾软件[简称：天速星]1.0	2019SR1120603	未发表	2019.11.6	原始取得	无
5		华鑫星途 starwayAPP 软件(iOS 版)[简称：星途 starway]V1.0	2019SR1288868	2018.3.31	2019.12.5	原始取得	无
6		华鑫星途 starwayAPP 软件(安卓版)[简称：星途 starway]V1.0	2018SR410068	2018.3.31	2018.6.1	原始取得	无
7		华鑫全真派 APP 软件(安卓版)[简称：全真派]V1.0	2018SR410064	2018.3.31	2018.6.1	原始取得	无
8	华鑫证券	华鑫证券期现套利组合通软件 V1.0	2013SR101497	未发表	2013.9.16	原始取得	无
9		华鑫证券手机开户软件 [简称：华鑫证券股票开户]V2.01	2015SR186794	2014.9.1	2015.9.25	原始取得	无
10		华鑫证券鑫 e 代移动交易软件 V1.0	2016SR329676	2016.9.19	2016.11.14	原始取得	无
11		华鑫证券微信智能服务平台软件 V2.0	2016SR317761	2015.10.12	2016.11.3	原始取得	无
12		华鑫 Z 世代移动交易软件 V1.0	2023SR0044851	未发表	2023.1.9	原始取得	无
13	全创科技、华鑫证券	星途 STARWAY 移动终端系统 V2.0	2021SR1405154	2021.1.31	2021.9.18	原始取得	无
14	全创科技	N 视界股票现货仿真交易平台[简称：股票现货仿真交易平台]V2.0	2020SR0952791	2019.11.30	2020.8.19	原始取得	无
15		N 视界股票期权仿真交易平台[简称：股票期权仿真交易平台]V2.0	2020SR0952784	2019.12.23	2020.8.19	原始取得	无
16		N 视界两融仿真交易平台[简称：两融仿真交易	2020SR0952777	2019.12.30	2020.8.19	原始取得	无

		平台]V2.0					
17		N 视界商品期货与商品期权仿真交易平台[简称: 商品期货与商品期权仿真交易平台]V2.0	2020SR0964769	2019.12.9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18		N 视界程式策略平台[简称: 程式策略平台]V2.0	2020SR0964776	2019.12.19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19		N 视界向导式策略平台[简称: 向导式策略平台]V2.0	2020SR0964773	2019.11.25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20		N 视界高校金融课程在线实践平台[简称: 高校金融课程在线实践平台]V2.0	2020SR0964766	2019.11.30	2020.8.21	原始取得	无
21		N 视界基金业绩评估平台[简称: 基金业绩评估平台]V2.0	2020SR0754177	2019.12.3	2020.7.10	原始取得	无
22		N 视界 24 小时仿真交易平台[简称: 24 小时仿真交易平台]V2.0	2020SR1137197	2019.12.15	2020.9.22	原始取得	无
23		N 视界科技互联网营销推广平台[简称: N 视界科技]V2.0	2020SR0864968	2020.3.30	2020.8.3	原始取得	无
24		灯塔基金投资管理平台[简称: 灯塔]V2.0	2020SR0864973	2019.12.31	2020.8.3	原始取得	无
25		恒星投资交易管理系统[简称: 恒星]V2.0	2020SR1243632	2020.3.1	2020.10.26	原始取得	无
26		引力波大数据分析平台[简称: 引力波平台]V2.0	2020SR0865053	2019.10.23	2020.8.3	原始取得	无
27		一账通平台 V2.0	2020SR0865060	2019.12.1	2020.8.3	原始取得	无
28		全创 X 光综合运营管理平台[简称: 全创 X 光运营平台]V2.0	2020SR0865074	2020.3.5	2020.8.3	原始取得	无
29		鑫托管一体化综合管理平台[简称: 鑫托管]V2.0	2020SR0679804	2020.3.15	2020.6.28	原始取得	无
30		鑫融租融资租赁管理平台[简称: 鑫融租]V2.0	2020SR0867195	2020.3.20	2020.8.3	原始取得	无
31		灯塔基金投资管理平台[简称: 灯塔]V3.0	2021SR1537121	2021.1.17	2021.10.20	原始取得	无
32		奇点证券快速交易系统[简称: Singularity]V3.0	2021SR1542791	2020.1.1	2021.10.21	原始取得	无

33	奇点信用快速交易系统 V3.0	2021SR1542792	2020.1.6	2021.10.21	原始取得	无
34	奇点期权快速交易系统 V3.0	2021SR1542805	2020.1.13	2021.10.21	原始取得	无
35	智能交易安全性评估系统软件 V1.0	2022SR0134962	未发表	2022.1.20	原始取得	无
36	二级市场市值重估可视化系统 1.0	2022SR0223479	2021.10.30	2022.2.14	原始取得	无
37	FPGA 深圳 Level2 行情加速软件 3.0	2022SR0224545	2021.3.31	2022.2.14	原始取得	无
38	FPGA 深圳 Level2 行情深度加速软件 1.0	2022SR0416423	2021.11.19	2022.3.31	原始取得	无
39	FPGA 上海 Level1 行情深度加速软件 1.0	2022SR0416439	2021.10.21	2022.3.31	原始取得	无
40	FPGA 上海 Level2 行情加速软件 3.0	2022SR0388001	2021.9.30	2022.3.24	原始取得	无
41	FPGA 上海 Level2 行情深度加速软件 V1.0	2022SR0502275	2021.12.13	2022.4.21	原始取得	无
42	FPGA 上交所新债交易报盘抢单软件 V1.0	2022SR1538209	2021.12.17	2022.11.18	原始取得	无
43	磐石双录基础平台 V1.0	2022SR1538873	2022.6.1	2022.11.18	原始取得	无
44	FPGA 深交所股票交易报盘抢单软件 V1.0	2022SR1436187	2021.4.9	2022.10.31	原始取得	无
45	FPGA 深圳 Level1 行情加速软件 V3.0	2022SR1406748	2021.5.28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46	奇点增值服务系统[简称: 增值服务]V2.0	2022SR1410457	2021.11.15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47	原力期权交易业务管理系统[简称: 原力期权]V1.0	2022SR1406750	2021.7.5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48	收益互换业务管理系统[简称: 互换系统]V1.0	2022SR1406749	2022.7.31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49	统一认证系统[简称: 统一认证]V1.0	2022SR1410767	2021.10.18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50	N 视界股票期权仿真交易平台 V3.0	2022SR1411794	2021.12.31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51	FPGA 上交所股票交易报盘抢单软件 V1.0	2022SR1406747	2021.3.19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52	原力现货交易业务管理系统[简称: 原力现货]V1.0	2022SR1410458	2021.7.5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53	FPGA 上海 Level1 行情加速软件 V3.0	2022SR1410268	2021.6.21	2022.10.24	原始取得	无
54	FPGA 深交所行情订单簿加速软件 V1.0	2022SR1228616	2021.12.31	2022.8.22	原始取得	无



55		N 视界策略管理平台 V3.0	2022SR1129457	2021.10.9	2022.8.15	原始取得	无
56		N 视界特色交易平台 V3.0	2022SR1129427	2021.10.9	2022.8.15	原始取得	无
57		N 视界向导式策略平台 V3.0	2023SR0121665	2021.10.27	2023.1.19	原始取得	无
58		N 视界 24 小时仿真交易平台 V3.0	2023SR0121664	2021.10.22	2023.1.19	原始取得	无
59		N 视界基金业绩评估平台 V3.0	2023SR0121667	2021.12.20	2023.1.19	原始取得	无
60		N 视界商品期货与商品期权仿真交易平台 V3.0	2023SR0119042	2021.10.27	2023.1.19	原始取得	无
61		N 视界高校金融课程在线实践平台 V3.0	2023SR0121666	2021.10.27	2023.1.19	原始取得	无
62		N 视界编程式策略平台 V3.0	2023SR0119041	2021.10.27	2023.1.19	原始取得	无
63		N 视界股票现货仿真交易平台 V3.0	2023SR0092498	2021.12.31	2023.1.16	原始取得	无
64		N 视界两融仿真交易平台 V3.0	2023SR0092499	2021.12.31	2023.1.16	原始取得	无
65		FPGA 上交所股票交易流报盘加速软件 V1.0	2023SR0062725	2022.8.5	2023.1.11	原始取得	无
66		鑫科投资交易管理平台 V1.0	2023SR0041423	2021.10.25	2023.1.9	原始取得	无
67		原力两融交易业务管理系统[简称: 原力两融]V1.0	2022SR1613252	2021.7.5	2022.12.26	原始取得	无
68	华鑫期货	鑫投教安卓版期货软件[简称: 鑫投教]V1.0	2020SR0357071	未发表	2020.04.21	原始取得	无
69		华鑫期货行情交易软件[简称: 华鑫期货]V1.0	2019SR0726828	2019.06.07	2019.7.15	原始取得	无
70		华鑫期货手机交易软件[简称: 华鑫期货]V6.1.1.4	2019SR0128787	2018.10.31	2019.2.03	原始取得	无
71		期货配资服务系统[简称: 期货]V1.0	2018SR984252	2018.11.10	2018.12.06	原始取得	无
72		国际期货投资分析记录软件[简称: 国际期货投资]V1.0	2018SR962040	2018.07.20	2018.11.30	原始取得	无
73		原油期货计划推荐软件[简称: 原油期货]V1.0	2018SR962028	2018.09.26	2018.11.30	原始取得	无
74		华鑫期货场外商品期权系统[简称: 场外期权交易]V1.0	2018SR828939	未发表	2018.10.17	原始取得	无

3、注册商标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商标注册证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获得商标注册证的主要注册商标共计 40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类别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42924550	36	2020.12.07-2030.12.06	原始取得	无
2.			42922291	36	2021.10.28-2031.10.27	原始取得	无
3.			38330851	36	2020.8.21-2030.8.20	原始取得	无
4.			38322732	36	2021.6.07-2031.6.06	原始取得	无
5.		投资 N 视界	36398148	36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无
6.		N 视界投资	36395967	9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7.		投资 N 视界	36394805	42	2019.12.14-2029.12.13	原始取得	无
8.		投资 N 视界	36394779	9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9.		N 视界官方	36392379	9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10.		N 视界	36390611	36	2020.2.28-2030.2.27	原始取得	无
11.		N 视界投资	36389243	36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无
12.		n 视界	36387036	36	2020.1.28-2030.1.27	原始取得	无
13.		N 视界科技	36384330	36	2019.12.07-2029.12.06	原始取得	无
14.		N 视界官方	36383733	36	2019.11.21-2029.11.20	原始取得	无
15.		N 视界科技	36382971	9	2019.10.21-2029.10.20	原始取得	无
16.			34372149A	36	2020.11.14-2030.11.13	原始取得	无
17.			34372149	36	2020.11.14-2030.11.13	原始取得	无
18.		鑫融讯	34363550	36	2019.6.21-2029.6.20	原始取得	无
19.			34356643A	36	2019.9.21-2029.9.20	原始取得	无

20.			34356643	36	2021.1.28-2031.1.27	原始取得	无
21.		华鑫	16226537A	36	2016.5.21-2026.5.20	原始取得	无
22.		华鑫	16226537	36	2017.5.14-2027.5.13	原始取得	无
23.			9334946	36	2014.8.14-2024.8.13	原始取得	无
24.		华鑫	8839154	36	2014.1.07-2024.1.06	原始取得	无
25.	华鑫证券		59316149	36	2022.5.28-2032.5.27	原始取得	无
26.		FARM	59295821	36	2022.5.21-2032.5.20	原始取得	无
27.		FARM	59295813	36	2022.5.21-2032.5.20	原始取得	无
28.		华鑫证券鑫财富	41804334	36	2020.6.21-2030.6.20	原始取得	无
29.		华鑫鑫财富	41803426	36	2020.6.21-2030.6.20	原始取得	无
30.		鑫财富	41800772	42	2020.6.21-2030.6.20	原始取得	无
31.		华鑫鑫财富	41796578	9	2020.6.21-2030.6.20	原始取得	无
32.		华鑫鑫财富	41788464	42	2020.6.21-2030.6.20	原始取得	无
33.		华鑫证券鑫财富	41781702	36	2021.5.28-2031.5.27	原始取得	无
34.		鑫财富	41780198	9	2020.6.21-2030.6.20	原始取得	无
35.		华鑫证券鑫财富	41778952	42	2020.6.21-2030.6.20	原始取得	无
36.			25168492	36	2019.3.21-2029.3.20	原始取得	无
37.			25160849	36	2018.8.7-2028.8.6	原始取得	无
38.		鑫智汇	9334727	36	2022.4.27-2032.4.27	原始取得	无

39.	全创科技		54682437	35	2022.7.14-2032.7.13	原始取得	无
40.			54700711	36	2022.7.14-2032.7.13	原始取得	无

4、作品著作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作品著作权登记证书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获得登记证书的主要作品著作权共计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作品名称	登记号	类别	首次发表日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华鑫 logo	国作登字-2022-F-10099101	美术	2001.3.21	2022.5.16	原始取得	无
2	全创科技	阿 N	国作登字-2021-F-00163716	美术	2021.2.28	2021.7.20	原始取得	无
3	全创科技	阿 U	国作登字-2021-F-00163746	美术	2021.2.28	2021.7.20	原始取得	无
4	全创科技	蟲蟲	国作登字-2021-F-00163715	美术	2021.2.28	2021.7.20	原始取得	无

5、域名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域名证书及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获得工信部网站备案的主要域名共计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域名	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1.	发行人	shchinafortune.com	沪 ICP 备 05012923 号-1	2021.12.14
2.		shjinlinghui.com	沪 ICP 备 05012923 号-2	2021.12.14
3.	华鑫证券	chinahxzq.com.cn	粤 ICP 备 18064353 号-1	2021.2.5
4.		hxrzrq.com	粤 ICP 备 18064353 号-2	2020.9.10
5.	全创科技	n-sight.com.cn	沪 ICP 备 20015571 号-1	2020.5.29
6.	华鑫期货	shhxqh.com	沪 ICP 备 15020455 号-1	2020.6.4

(五)对外投资及分公司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股的全资、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子公司及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控股关系
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3.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	100%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4.	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	100%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5.	上海鑫之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6.	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00%	华鑫证券全资子公司
7.	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100%	华鑫证券全资子公司
8.	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	100%	华鑫证券全资子公司
9.	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65%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10.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50%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11.	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50%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12.	上海鑫敦实业有限公司	50%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13.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股 26%， 间接持股 20%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14.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36%	发行人及华鑫证券共同参股子公司
15.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1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1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1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1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辽宁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4.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5.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2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30.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3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3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3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	华鑫证券分公司
34.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唐陆路分公司	-	金陵投资分公司
35.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金桥分公司	-	金陵投资分公司

注 1：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注销。

注 2：2022 年 10 月 28 日，华鑫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金陵投资 100% 股权转让于华鑫置业。2022 年 11 月 24 日，金陵投资法定代表人由“陶力”变更为“周立强”。2023 年 2 月 20 日，金陵投资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注 3：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注销。

注 4：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辽宁分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注销。

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7139126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0C-1 房
法定代表人	俞洋
注册资本	36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 年 3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01 年 3 月 6 日至 2051 年 3 月 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

注：2022 年 12 月 29 日，华鑫证券变更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0C-1 房”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 A 栋 2301A”。

2、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全创科技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全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MA1FRJB1X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 6 层 A 区
法定代表人	田明
注册资本	4,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 年 10 月 9 日
营业期限	2019 年 10 月 9 日至 2049 年 10 月 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从事计算机信息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智能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字出版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字出版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金陵投资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132310625R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法定代表人	陶力
注册资本	17,166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3 年 12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1993 年 12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室内装潢建筑材料，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收费，民用水电安装，制冷设备的安装、

	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注：2022年10月28日，华鑫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金陵投资100%股权转让于华鑫置业。2022年11月24日，金陵投资法定代表人由“陶力”变更为“周立强”。2023年2月20日，金陵投资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

4、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择励实业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057678883Q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新金桥路1888号11幢2层211室
法定代表人	陶力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3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2月3日至2062年12月2日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装饰工程，送变电工程，水电安装，电力设备安装(除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制冷设备安装、维修，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房地产经纪，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2022年12月1日，上海择励实业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5、上海鑫之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鑫之众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鑫之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3EG5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复兴西路57号甲1幢309室
法定代表人	田明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2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841449245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8 幢
法定代表人	田明
注册资本	6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9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12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金融产品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期货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期货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110746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 666 号 21、22 楼
法定代表人	李俊
注册资本	29,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1992 年 12 月 23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宽众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目前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宽众投资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51133569C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4 幢
法定代表人	熊郡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6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8 月 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思佰益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目前持有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02T7J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海路 1000 号 11 幢 215 室
法定代表人	赵恒
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0 月 14 日至 2045 年 10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及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持有金欣联合 50.00% 股权。金欣联合持有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金欣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132352737T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福州路 666 号
法定代表人	任晓威

注册资本	11,66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1996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主建黄浦区 97 号地块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餐饮管理(不含食品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直接持有力敦行 50.00% 股权。力敦行持有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力敦行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7820407L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C 楼
法定代表人	吴俭云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 年 4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06 年 4 月 17 日至 2026 年 4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房地产经纪、咨询，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上海鑫敦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直接持有鑫敦实业 50.00% 股权。鑫敦实业持有上海市崇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鑫敦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08009785XR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	上海市崇明县横沙乡富民支路 58 号 D1-2132 室(上海横泰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	吴俭云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2013 年 10 月 28 日至 2063 年 10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建筑装饰装饰工程，水电安装，电力设备安装(除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制冷设备安装、维修，物业管理，资

	产管理, 商务信息咨询, 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13、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 发行人直接持有东疆基金 26.00% 股权, 并通过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间接持有东疆基金 20.00% 股权。东疆基金持有天津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天津东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EA4NX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重庆道以南, 呼伦贝尔路以西铭海中心 5 号楼-4、10-906
法定代表人	提晓慰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8 年 8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8 月 17 日至 2048 年 8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4、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 发行人间接持有摩根华鑫基金 36.00% 股权。摩根华鑫基金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记载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6637454W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二座第十七层 01-04 室
法定代表人	王鸿嫔
注册资本	2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 年 3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2003 年 3 月 1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注：2021年3月29日，华鑫股份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华鑫证券所持摩根华鑫基金36%股权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的议案。2021年4月21日，华鑫股份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3年2月3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核准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4号)核准上述变更。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转让尚未完成。

15、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苏州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7MA7F38C750
营业场所	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华元路766号都会商业中心3幢101室、301室部分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22日
营业期限	2021年12月22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证券分支机构证券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6、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广州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XWKTH62
营业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3号801室自编11号、自编12号
成立日期	2021年6月17日
营业期限	2021年6月17日至2051年3月5日
经营范围	证券分支机构证券业务(不含证券自营、股票期权做市)

17、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杭州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MA2GNYQH8P
营业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城星国际中心1幢2206室、2207室
成立日期	2019年7月23日
营业期限	2019年7月23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在总公司授权范围内经营证券业务(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8、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河南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5R6M458
营业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地润路 18 号 A 座二层 214 号
成立日期	2018 年 9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18 年 9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

注：2023 年 1 月 12 日，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河南分公司完成注销。

19、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宁波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宁波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3405619049
营业场所	浙江省宁波高新区沧海路 588 号 8-2、8-3 室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8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9 月 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资产管理。

20、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贵州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1023373909646
营业场所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 42 号第六幢 1 单元 14 层 5 号 [油榨社区]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4 月 27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项目：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

	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

2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辽宁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辽宁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辽宁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203311500635N
营业场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珠玉街7号锦冠天成17号公建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2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2023年3月14日，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辽宁分公司完成注销。

22、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马鞍山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3945358409
营业场所	马鞍山市花山区大华马鞍山国际广场7栋2层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3日
营业期限	2014年11月13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23、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南昌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5309206090G
营业场所	红谷滩区红谷中大道 998 号绿地中央广场 C 区 C1 办公楼 903、904 室（第 9 层）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6 月 1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江苏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6302534059C
营业场所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 2 号亚太商务楼 23 层 C 单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30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5 月 3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证券分支机构证券业务；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5、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青岛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23970748674
营业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鹤山路 890 号 6 号楼 1502 户（世贸大厦 1502 室）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分支机构证券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26、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山东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24942195542
营业场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路 10 号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5 月 16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证券分支机构证券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7、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福建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95519488G
营业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王庄街道长乐中路 3 号（原讲堂路东侧）福晟钱隆国际主楼 17 层 27、28 办公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8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3 月 18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上海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691617463P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 号 3 层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7 月 20 日至 2051 年 3 月 6 日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管理本公司上海的证券营业部,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西安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468898641X7
营业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唐延路 51 号中国人寿综合楼 11006 号、11007 号、11008 号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7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自营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691620021U
营业场所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750 号 3 幢
成立日期	2009 年 7 月 20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7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专门经营证券自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北京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38249777H
营业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甲 28 号西楼 10-01、10-02
成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2002 年 5 月 10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领取本执照后，应到证监会备案；市

	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32、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深圳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2047X5
营业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新围社区深南东路 5045 号深业中心大厦 2512
成立日期	1995 年 6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1995 年 6 月 27 日至 2051 年 3 月 6 日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等。

33、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833708943Q
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向城路 288 号,世纪大道 1501 号 1102B、1103 室
成立日期	1993 年 1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1993 年 1 月 15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资产管理（仅限项目承揽、项目信息传递与推荐、客户关系维护等辅助工作）。【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34、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唐陆路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金陵投资唐陆路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唐陆路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1H76754Q
营业场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陆路 568 弄 13 号 101 室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11 月 25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室内装潢,物业管理,停车场收费,民用水电安装,制冷设备的安装、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金桥分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金陵投资金桥分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金陵投资有限公司金桥分公司
工商注册号	310115001207106
营业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海路 1000 号 5 幢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9 日
营业期限	2010 年 3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代理母公司委托的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合法拥有或使用其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资产,其已经取得拥有或使用该等资产相应的权属证书或权属证明文件,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争议或重大法律瑕疵。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的主要对外投资公司均正常存续。

十一、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本节中所称的“重大合同”是指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且本所律师认为有必要披露的合同。

(一)重大业务合同

本所律师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债券承销协议及募集说明书、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基金代销合同、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融资融券合同、股票质押式回购协议、正在履行重大资产管理协议等进行了审查。

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该等合同的内容和形式均合法有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合同均在有效履行。

(二)借款合同、授信合同及担保合同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借款合同、授信合同及担保合同，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授信合同及担保合同的内容和形式均合法有效，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合同均在有效履行。

(三)侵权之债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保护、劳动安全、人身权、知识产权和产品质量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四)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重大债权债务情况

根据众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除本法律意见书“九、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章节中已经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外，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关系或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

根据众华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发行人《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为 23,373,226.40 元，发行人其他应付款为 239,985,508.92

元。发行人前述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系在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不存在严重违反现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强制性的情形。

(六)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债权、债务关系

1、面值总额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2019 年 7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35 号)，核准华鑫证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4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公司债券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期限 (年)
1	华鑫证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9.8.29	6.00	5
2	华鑫证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9.10.28	6.00	5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不存在违约或者迟延履行本息的情况且处于继续状态的情形。

2、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3 月 20 日，上交所下发《关于对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0]522 号)，核准华鑫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亿元

序号	公司债券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期限 (年)
1	华鑫证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0.4.28	7.00	2

2	华鑫证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0.8.25	4.00	2
---	---------------------------	-----------	------	---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不存在违约或者迟延支付本息的情况且均完成兑付。

3、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2020 年 9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42 号)，核准华鑫证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公司债券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期限(年)
1	华鑫证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020.11.10	4.50	2
2	华鑫证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2021.1.19	3.50	2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不存在违约或者迟延支付本息的情况且处于继续状态的情形。

4、面值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2021 年 7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1 号)，核准华鑫证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公司债券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期限(年)
1	华鑫证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2021.7.22	10.00	2

2	华鑫证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三期)	2021.7.28	10.00	3
3	华鑫证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四期)	2021.8.30	5.00	5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不存在违约或者迟延支付本息的情况且处于继续状态的情形。

5、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2022 年 2 月，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0 号)，核准华鑫证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该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公司债券	发行日期	发行规模	期限(年)
1	华鑫证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2.3.15	9.00	3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华鑫证券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不存在违约或者迟延支付本息的情况且处于继续状态的情形。

(七)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重大债权、债务合同有效且均在报告期内正常履行或已履行完毕，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十二、发行人重大资产变化与收购

(一)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历次重大股本变动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了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必要审批程序，获得了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合法，有效。

关于发行人自首发上市以来发生的历次增资扩股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之“七、发行人的股本及演变”章节。除上述情形以外，发行人自首发上市以来不存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的行为，亦不存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的计划。

(二)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1、2019年6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证券2%股权

2019年6月12日，发行人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股权的预案》。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19年6月28日，发行人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股权的议案》。

2020年3月24日，中国证监会对摩根证券作出了《关于核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控股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82号)，核准Morgan Stanley成为摩根证券的主要股东、控股股东。

2020年5月7日，华鑫证券收到Morgan Stanley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37,620万元，摩根证券变更控股股东事项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鑫证券对摩根证券的持股比例由51%下降至49%，摩根证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Morgan Stanley。

2、2021 年 4 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证券 39% 股权

2021 年 3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9% 股权的预案》。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 股权的议案》。

2021 年 5 月 28 日，华鑫证券与 Morgan Stanley 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6,961.1575 万元。2021 年 7 月 13 日，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同日，该公司名称变更为“摩根士丹利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0 日，华鑫证券收到 Morgan Stanley 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人民币 56,961.1575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鑫证券对摩根证券的持股比例由 49% 下降至 10%。

3、2021 年 3 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华鑫基金 36% 股权

2021 年 3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 股权的预案》。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 股权的预案》。

2021年5月28日，华鑫证券与Morgan Stanley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8,930万元。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股权转让尚未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三)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经发行人出具的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导致其主营业务和经营性资产发生实质变更的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历次重大资产变化及股权转让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三、发行人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一)发行人公司章程的制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已经发行人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章程的制定程序及其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对公司章程的历次修改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订情况如下：

1、2019年3月27日，发行人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对《公司章程》中公司股份回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相关规则等内容进行修改，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修改章程的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2019年4月23日，发行人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修改章程的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2、2021年3月29日，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对《公司章程》中职工工会、职工代表大会相关职责等内容进行修改，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修改章程的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2021年4月21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修改章程的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3、2022年3月10日，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对《公司章程》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相关规则及职责等内容进行修改，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修改章程的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2022年3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修改章程的工商备案相关事宜。

(三)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及报告期内的历次章程修订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且已获得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所要求的批准。发行人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的内容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四、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规范运作

(一)发行人的组织机构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组织结构图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三会制度，其中，董事会依法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各组织机构的人员及职责明确，并具有规范的运行制度。据此，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具有完整且健全的组织机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发行人《公司章程》拟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已经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议事规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人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该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制度之外，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发行人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经本所律师核查，该等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召开情况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议内容以及决议的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历次授权或决策情况

经本所律师对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中涉及的授权或重大决策行为进行的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授权或重大决策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五)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具有完整且健全的组织机构，发行人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制度。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决议内容以及决议的签署均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发行人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十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一)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1、发行人的现任董事

发行人现任董事 7 名，包括李军先生、俞洋先生、袁涛先生、沈巍先生、俞丽萍女士、胡鸿高先生、宋晓满先生。其中，李军先生为董事长，俞丽萍女士、胡鸿高先生、宋晓满先生为独立董事。

2、发行人的现任监事

发行人现任监事 5 名，包括刘山泉先生、奚志伟先生、王晔倩女士、张溯枫女士、卜健先生。其中，刘山泉先生为监事会主席，张溯枫女士和卜健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3、发行人的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包括俞洋先生、胡之奎先生、田明先生和赵恒先生。其中俞洋先生为总经理、胡之奎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田明先生为总会计师，赵恒先生为副总经理。

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资料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华鑫股份的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中国境内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不存在不依法履行职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主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程序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聘任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职务	选举/聘任会议	任期
1	李军	董事长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2	俞洋	董事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总经理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3	袁涛	董事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3-28至2023-5-14
4	沈巍	董事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5	俞丽萍	独立董事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6	胡鸿高	独立董事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7	宋晓满	独立董事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8	刘山泉	监事会主席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3-28至2023-5-14
9	奚志伟	监事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10	王晔倩	监事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11	张溯枫	职工监事	第一届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	2021-8-19至2023-5-14
12	卜健	职工监事	第二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	2020-5-15至2023-5-14

13	胡之奎	董事会秘书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5-15 至 2023-5-14
14	赵恒	副总经理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5-15 至 2023-5-14
15	田明	总会计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0-5-15 至 2023-5-14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任董事李军先生、俞洋先生、沈巍先生、俞丽萍女士、胡鸿高先生、宋晓满先生由发行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任董事袁涛先生由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李军先生由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任监事奚志伟先生、王晔倩女士由发行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任监事刘山泉先生由发行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任监事卜健先生由发行人第一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现任监事张溯枫女士由发行人第一届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刘山泉先生由发行人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选举产生。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现任总经理俞洋先生、董事会秘书胡之奎先生、副总经理赵恒先生、总会计师田明先生系由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三)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的变化

1、发行人董事的变化

(1) 2020 年 5 月，发行人换届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5 日，华鑫股份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李军先生、俞洋先生、赵知宇先生、沈巍先生为华鑫股份董事，选举俞丽萍女士、胡鸿高先生、宋晓满先生为华鑫股份独立董事，并由前述人士共同组成华鑫股份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14 日止。

同日，华鑫股份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2)2022年3月，因原董事工作变动原因改选董事袁涛先生

2022年3月10日，赵知宇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华鑫股份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2年3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袁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发行人监事的变化

(1)2020年5月，发行人换届选举产生第十届监事会

2020年5月14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卜健先生、刘绫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5月15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王孝国先生、奚志伟先生、王晔倩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卜健先生、刘绫女士组成华鑫股份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0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14日止。

同日，发行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王孝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2)2021年8月，因原职工代表监事工作变动原因改选职工代表监事张溯枫女士

2021年8月19日，刘绫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华鑫股份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同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张溯枫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2022年3月，因原监事工作变动原因改选监事刘山泉先生

2022年3月10日，王孝国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华鑫股份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2022年3月28日，发行人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刘山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日，发行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选举刘山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3、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初，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俞洋先生，董事会秘书胡之奎先生，副总经理赵恒先生，总会计师田明先生。

2020年5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俞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胡之奎先生为华鑫股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赵恒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田明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前述人士任期均为三年，自2020年5月15日至2023年5月14日。

据此，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发生变化主要系因个人原因或发行人换届改选而作出的相应调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与聘任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发行人章程的规定。

(四)发行人的独立董事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俞丽萍女士、胡鸿高先生、宋晓满先生为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宋晓满先生为注册会计师。经本所律师核查，前述独立董事均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认证，该等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职权范围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关人员的选举与聘任均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发行人已经建立完善的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职权范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十六、发行人的税务

(一)发行人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发行人报告期内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2%、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按土地增值税有关条例规定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房产税	房屋原值的 70%-80%、出租收入	1.2%、12%

注：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二)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政府补助情况

1、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的确认为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政府补助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浦东十三五金融奖励	-	-	61.23	37.42
稳岗补贴	-	-	140.20	8.35
徐汇区专项拨款补助	-	983.00	197.00	-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	-	34.00	-
培训补贴	-	-	0.84	-
复工复产补贴	-	-	0.10	-
大连市金融发展局金融奖励	-	130.00	-	-
深圳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	800.00	-	-
经济发展资金专项扶持资金	-	150.14	-	-
新设金融机构奖励	200.00	-	-	-
其他零星补助	58.60	293.00	-	-
政府扶持款	1,378.89	-	-	-
产业发展基金	57.00	-	-	-
合计	1,694.49	2,356.14	433.37	45.77

2、报告期内,发行人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融机构财政专项补贴	-	-	340.21	395.00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财政扶持款	-	11.74	68.10	268.40
其他零星补贴	-	28.70	49.72	158.65
合计	-	40.44	458.03	822.05

(四)依法纳税的证明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税务机关官网的重大违法信息、行政处罚公示信息以及税务主管部门的书面证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报告期内享受的主要补助、补贴真实、有效。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关税务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七、发行人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及技术标准、安全生产

(一)生产经营秩序合规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环境保护合规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向华鑫证券增资，不涉及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生态环境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劳动和社会保障合规

根据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劳动和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及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产品质量合规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检索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官方网站，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质量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其他与主营业务有关的方面

根据发行人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检索相关主管部门网站，报告期内，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存在的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详见本法律意见书“二十、发行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之“(二)行政处罚”。

(六)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除上述已披露的行政处罚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活动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市场监督、劳动保障、社保或住房公积金等方面的相关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影响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

十八、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运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2017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等相关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阅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文件，公司该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72,000,000.00 元，扣除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生的各项费用 11,166,037.74 元及对应的增值税进项税 669,962.26 元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0,164,000.00 元。所募集的配套资金用于补充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开展信用交易类创新业务、扩大证券投资业务规模、发展财富与资产管理业务，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银行账户中的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时间	2022年9月30日余额(元)
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华山路支行	1001271529006567124	2017年5月19日	已销户(注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	19000000008808	2017年5月26日	已销户(注2)

注 1：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华山路支行开立的 1001271529006567124 号账户已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销户。

注 2：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黄浦支行开立的 19000000008808 号账户已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销户。

(二)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318,269,787 股(含本数), 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含本数),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向华鑫证券增资, 对华鑫证券增资后, 华鑫证券对资金的主要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	扩大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不超过 15 亿元
2	积极发展自营业务	不超过 15 亿元
3	加大信息化系统建设	不超过 5 亿元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债务	不超过 5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40 亿元

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市场情况变化、公司实际情况, 项目的轻重缓急等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 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 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 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三)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取得上海市国资委批准

经本所律师核查,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取得上海市国资委《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23]16 号)的批准。

(四)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根据发行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

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独立性的影响

经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与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或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相关承诺和信息披露文件内容相符；发行人本次发行已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上述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不存在违反国家产业政策、或对发行人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十九、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近年来，为助推我国经济转入高质量发展、践行金融为实体经济服务之本义，融合国际、国内双循环发展的大环境及改革开放再出发的大趋势，我国资本市场与证券行业正在从规范发展阶段转入改革发展新时期，面临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同时，证券行业内部竞争日趋激烈，行业格局日趋分化。

首先，头部集中趋势明显。证券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具有强大综合竞争力的全国性大型证券公司凭借其在营业网点、客户资源和资本实力等方面的优势，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明显强于中小证券公司，头部券商间的竞争也日益激烈，强者恒强趋势愈发明显。其次，外资证券公司与开展财富管理业务的其他金融机构入局，证券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2018年4月，证监会发布实施《外商投资证券公司管理办法》，首次允许合资证券公司的外资持股比例最高可达51%，2020年4月1日起，

证监会正式取消证券公司外资股比限制，外资控股券商设立进入快车道；由于监管对市场准入的放松，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和信托公司等其他类型的金融机构在资产管理、金融产品销售、债券承销等业务领域亦积极布局，给证券公司带来较大压力。得益于技术进步，互联网金融公司利用金融科技形成了效率高、成本低和覆盖广的优势，拥有较为庞大的客户数量，逐步抢占证券公司证券经纪业务市场份额，促使证券公司转型加入互联网金融的布局。

从市场需求端而言，机构投资者增加，投资风格向专业化、定制化转化，创新业务对于证券公司业绩增长的重要性进一步提升。在此背景下，具备特色业务，专业实力行业领先的精品券商优势进一步显现。

华鑫证券坚持“金融科技引领业务发展”的经营战略，持续优化业务结构：在保持经纪、信用业务稳健发展的同时，组建、培育固收类自营团队，布局大类资产配置投资，逐步做大自营业务；着力推动资管业务向主动管理转型发展；持续巩固和发展“速度+智能”两大能力，打磨升级一系列具有华鑫证券特色的金融科技产品，驱动各项业务的开展；积极推广“五位一体”机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科技赋能，推进差异化的业务和服务体系建设；通过 AI 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前中后台的业务管控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进一步增强业务整体服务能力。

华鑫证券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道路，现已取得阶段性成效：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 2022 年三季度《证券公司经营数据统计表》，2022 年 1-9 月，华鑫证券营业收入行业排名第 53 位、营业利润行业排名第 58 位、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行业排名第 44 位、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行业排名第 28 位、股基交易量行业排名第 27 位，主要业务指标进入行业中游水平。在保持业务快速发展的同时，资本规模与行业领先证券公司之间仍存在较大差距：截至 2022 年 9 月末，华鑫证券净资产规模位列行业第 74 位，净资本规模位列行业第 79 位。

近年来，国内大中型证券公司通过包括增资扩股、IPO 等方式，不断补充营运资金或迅速扩大资本规模，使得自身在证券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实力快速提升。在当前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监管体系下，资本实力将成为证券公司发展资本中介等创新业务、增强竞争优势的关键要素之一。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向华鑫

证券增资，以增加华鑫证券资本金，补充其营运资金，进一步提升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积极应对证券行业的结构性调整，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回报。

(二)综上所述，本所律师核查后认为：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的业务发展目标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一致。发行人的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潜在的法律风险。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且标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的情况。

(二)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受到的重大行政处罚事项如下：

1、2019 年 12 月 23 日，华鑫期货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出具的沪[2019]1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华鑫期货使用了非本公司购买或开发的交易系统传递客户交易指令，未对该系统上进行交易的客户账户资金和持仓进行验证，不符合期货公司审慎经营和风险管理的要求，未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业务管理规则、风险管理制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存在较大缺陷，违反了《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110 号令)第四十三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六条，违反了《期货交易管理条例(2013 年修订)》第二十二、六十条的规定，构成《期货公司监督管

理办法》第九十三条及《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第六十七条规定的违法违规行为。据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依据《期货交易管理条例(2013年修订)》第六十七条的相关规定，对华鑫期货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0,089,097 元，并处 10,089,097 元罚款。

根据《第 18 号意见》的规定：“有以下情形之一且中介机构出具明确核查结论的，可以不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1)违法行为轻微、罚款金额较小；2)相关处罚依据未认定该行为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3)有权机关证明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违法行为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社会影响恶劣的除外。”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上述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主要理由如下：

根据沪[2019]1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华鑫期货因上述违规行为被处以警告处罚，并没收违法所得 10,089,097 元，并处 10,089,097 元罚款。

根据当时有效《期货交易管理条例(2013 修正)》第六十七条第一款规定“期货公司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 1 倍以上 3 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满 10 万元的，并处 10 万元以上 3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期货业务许可证”。此次违法行为中，发行人被给予警告处罚，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及罚款，罚款金额处于“违法所得 1 倍以上 3 倍以下的罚款”的金额下限；并且，华鑫期货未因上述违规行为被责令停业整顿或者吊销期货业务许可证，不属于《期货交易管理条例(2013 修正)》规定的应当被认定为情节严重的情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该次处罚不属于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2、2020 年 2 月 27 日，华鑫证券泉州宝洲路证券营业部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出具的福银罚字[2020]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华鑫证券泉州宝洲路证券营业部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未按规定识别客户身份，未按规定开展持续的客户身份识别，未按规定重新识别客户，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2006 年)》第十六条、《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令[2006]第 1 号)第九条、《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第 2 号)第十一条、第十九条、第二十二條的规定。据此,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2006 年)》第三十二条的规定,对华鑫证券泉州宝洲路证券营业部处人民币 24.5 万元的罚款,对总经理处人民币 1.5 万元罚款。

根据《第 18 号意见》之“二/(二)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判断标准”,对于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需根据行为性质、主观恶性程度、社会影响等具体情况综合判断。在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的,原则上构成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出具的福银罚字[2020]6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泉州宝洲路营业部的违法行为虽然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第三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情节严重情形,但是鉴于: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 2001 年 2 月 9 日公布的《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十三条的规定,“重大行政处罚”包括“较大数额的罚款”、“责令停业整顿”、“吊销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等。其中,“较大数额的罚款”为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决定的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人民币罚款;中国人民银行分行、营业管理部决定的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人民币罚款;金融监管办事处、中国人民银行分行营业管理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心支行决定的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人民币罚款;中国人民银行支行决定的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人民币罚款。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针对上述违法行为作出的行政处罚罚款金额未超过 50 万元,未达到《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处罚程序规定》项下“较大数额的罚款”金额标准,亦未被责令停业整顿或吊销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行为性质较轻;

2)题述违法行为系因“个人客户身份基本信息中身份证件有效期登记错误”、“未及时采取有效控制措施”,泉州宝洲路营业部不存在主观恶意;

3)泉州宝洲路营业部已就前述违法情形进行整改,相关违法行为不涉及生产、未造成人员伤亡或严重环境污染,亦未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不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不属于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综合考虑行为性质、主观恶性程度、社会影响等具体情况,前述违法行为未严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

综上,该次处罚不属于最近三年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

除已经披露的上述情形以外,依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四)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填写的调查表并经本所律师在公开渠道的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二十一、对本次发行申请文件的审查

经本所律师核查后确认:

本所律师参与了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报文件部分内容的讨论，特别对发行人引用本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查验。根据发行人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后确认，发行人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

二十二、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对发行人提供的材料及有关事实审查后认为，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申请，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实质性条件。发行人本次发行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本法律意见书正文结束——

第三节 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华鑫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本法律意见书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出具，正本一式六份，无副本。



负责人：

徐 晨

经办律师：

刘 维

周若婷

阮世豪